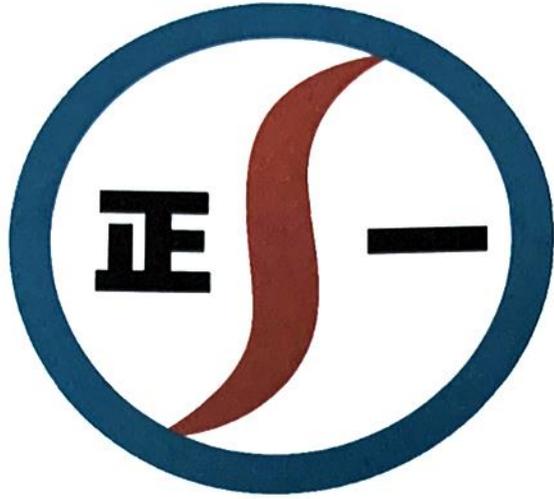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零二零年六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涉足该行业的企业较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企业融资渠道的增加，以及其他行业具有经济实力企业的介入，将增强塑料包装行业内竞争的激烈程度，而生产厂家众多，产品质量可能参差不齐。随着市场和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的集中度将会提升，缺乏核心竞争力的小型企业将面临被淘汰的命运。
技术更新变化的风险	随着下游消费品企业对包装要求的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的设备及工艺有了更高的要求，也会带来相应的风险。对于从业企业来说，此类风险体现在：没能及时适应现有客户需求的变化，从而导致现有产品的工艺调整不及时；未来产品部门没能及时了解并根据用户需求的变化情况提出设备更新的需求或设备更新方向出现偏差；无法及时的根据产品的需求变化，进行工艺改进，导致产品的适用性滞后于市场的发展速度。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作为塑料包装制造企业，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 PP 粒料、基膜等。以上原材料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基本呈同向波动。报告期内，国际原油价格处于波动下降趋势，为了保证或锁定公司的合理利润空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均未约定销售价格，具体销售价格在单次的采购订单中约定，即公司存在将原材料价格上浮的风险转嫁至下游客户的可能性。未来期间，如国际原油价格调整或剧烈波动，而公司又无法与下游客户就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达成一致，公司存在盈利空间缩小的可能性。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国内塑料薄膜生产企业结构中低端产品的数量众多，造成这类产品竞争比较激烈，一些企业通过降低价格参与市场竞争，公司生产的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镀铝膜产品存在一定的价格下降风险。另外，随着行业中技术的进步、产能的扩张，各类镀铝膜产品、复合膜产品的竞争越来越激烈，都存在一定的价格下降风险。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曾泽文直接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通过丰远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10% 的股份，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如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5、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与正一包装发生资金拆借行为；</p> <p>6、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正一包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	--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6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7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4
五、 经营合规情况	49
六、 商业模式	51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1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2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63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3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63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64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65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66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7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6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9
一、 财务报表	69
二、 审计意见	79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9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1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7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2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37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44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45
十、	重要事项	148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9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9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1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51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54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56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5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7
	律师事务所声明	159
	评估机构声明	161
第七节	附件	162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股份公司、公司、正一包装	指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正一有限	指	公司前身：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丰远科技	指	公司股东：佛山市丰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指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本务	指	广东本务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天运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镀铝膜	指	通过真空镀铝工艺将高纯度的铝丝在高温下蒸发成气态，之后塑料薄膜经过真空蒸发室时，气态的铝分子沉淀到塑料薄膜表面而形成的光亮金属色彩的薄膜。
氧化铝薄膜	指	是铝的一种特性，是覆盖在铝表面的一层致密的三氧化二铝层，能够阻止铝的进一步氧化。
涂布	指	通过使用特定配比的涂料在塑料薄膜表面形成一层具有功能性的涂层的一种加工工艺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由对苯二甲酸二甲酯与乙二醇酯交换或以对苯二甲酸与乙二醇酯化先合成对苯二甲酸双羟乙酯，然后再进行缩聚反应制得。属结晶型饱和聚酯，为乳白色或浅黄色、高度结晶的聚合物，表面平滑有光泽。
PP	指	聚丙烯，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CPP	指	流延聚丙烯薄膜，它是通过流延挤塑工艺生产的聚丙烯(PP)薄膜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081741966	
注册资本	33,800,000	
法定代表人	曾泽文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1998年12月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年1月4日	
住所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8号	
电话	0757-87393717	
传真	0757-87393719	
邮编	528137	
电子信箱	zhengyifilm@hotmail.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曾敏茵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2	塑料制品业
	C2921	塑料薄膜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4	新材料
	1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2	塑料制品业
	C2921	塑料薄膜制造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包装材料，装璜材料。经销：包装材料，印刷器材，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33,800,000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 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 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曾泽文	27,040,000	80.00	是	是	否	0	0	0	0	4,225,000
2	曾敏茵	3,380,000	10.00	是	是	否	0	0	0	0	845,000
3	丰远科技	3,380,000	10.00	否	是	否	3,380,000	0	0	0	1,126,666
合计	-	33,800,000	100.00	-	-	-	3,380,000	0	0	0	6,196,666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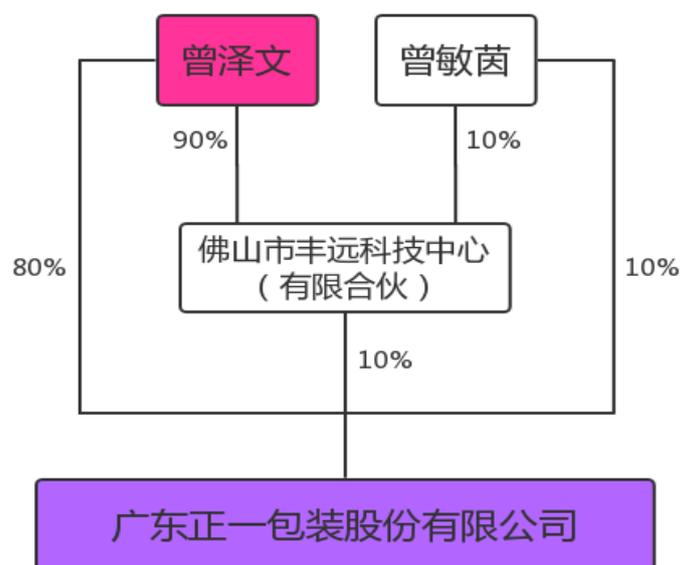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曾泽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曾泽文直接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并通过丰远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超过 50%，因此曾泽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曾泽文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7 年 2 月 28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拥有香港居留权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2年1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佛山市塑料六厂，历任销售员、销售科长；1995年10月至1999年1月，就职于佛山市太阳包装有限公司，任副厂长；1999年1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正一有限，历任副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曾泽文和曾敏茵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 曾泽文与曾敏茵为父女关系。曾泽文直接持有公司80%的股份，通过丰远科技间接持有公司9%的股份；曾敏茵直接持有公司10%的股份，通过丰远科技间接持有公司1%的股份；曾泽文与曾敏茵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合计100%的股份，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具有决定性影响。

(2) 曾泽文自1999年12月起先后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及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敏茵自2018年12月起先后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及董事会秘书。曾泽文与曾敏茵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3)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曾泽文与曾敏茵就公司重大事项均提前进行沟通并在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策时均保持了一致，即在公司的经营决策过程中双方事实上形成了一致行动关系。

(4) 曾泽文与曾敏茵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二人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商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

综上，曾泽文和曾敏茵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曾泽文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6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拥有香港居留权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2年1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佛山市塑料六厂，历任销售员、销售科长；1995年10月至1999年1月，就职

	于佛山市太阳包装有限公司,任副厂长;1999年1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正一有限,历任副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曾敏茵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3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拥有香港居留权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董事会秘书
职业经历	2011年4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广东启德教育服务有限公司,任教育顾问;2012年8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正一有限,任国际业务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国际业务部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国际业务部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 _____, _____至_____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曾泽文	27,040,000	8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曾敏茵	3,380,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丰远科技	3,380,000	10.0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股东曾泽文与曾敏茵为父女关系。

(2) 曾泽文为丰远科技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比例为 90%。

(3) 曾敏茵为丰远科技的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为 1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丰远科技

1) 基本信息：

名称	佛山市丰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3月2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MA54EBN104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泽文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季华七路2号怡翠玫瑰园44座首层142号商铺自编3号（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	包装材料研发服务，机械技术开发服务；化学工程研究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曾泽文	3,060,000	3,060,000	90.00
2	曾敏茵	340,000	340,000	10.00
合计	-	3,400,000	3,40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曾泽文	是	否	否	-
2	曾敏茵	是	否	否	-
3	丰远科技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1998年12月，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50万元】

1998年11月24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禅）名称预核私字[1998]第40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998年11月28日，公司股东杨碧玲、曾仲华签署了《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章程》。

1998年12月1日，佛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佛会验字（1998）第327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验证杨碧玲、曾仲华共计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万元。

1998年12月2日，有限公司成立，并取得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6012000672，住所：佛山市普澜二路新荣大厦B503之一；法定代表人：杨碧玲；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经销：包装材料，印刷器材，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纸张。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碧玲	450,000	90.00	货币
2	曾仲华	5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杨碧玲和曾仲华持有正一有限的上述股权是为公司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泽文代持，杨碧玲是曾泽文的配偶，曾仲华是曾泽文的父亲。

2、1999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9年12月10日和1999年12月13日，有限公司向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法定代表人、股份变更申请书》（杨碧玲、曾仲华、曾泽文签署）和《申请变更决议书》（杨碧玲、曾仲华签署），股东杨碧玲将持有有限公司90%的股权转让给曾泽文。

1999年12月10日，杨碧玲与曾泽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1	杨碧玲	曾泽文	450,000	00

杨碧玲与曾泽文为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为双方还原真实股东持股情况。

1999年12月15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450,000	90.00	货币
2	曾仲华	5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3、2002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100万元】

2002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00万元。

2002年12月24日，佛山市禅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禅山验字[2002]第09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2年12月24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曾泽文、曾仲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元）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450,000	货币
2	曾仲华	5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

2002年12月26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900,000	90.00	货币
2	曾仲华	1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4、2004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曾仲华将所持有限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曾敏茵。

2004年6月10日，曾仲华与曾敏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	-----	-----	----------	---------

1	曾仲华	曾敏茵	100,000	00
---	-----	-----	---------	----

本次股权转让为曾仲华与曾泽文解除股权代持关系，曾泽文将由曾仲华代持的该部分股权赠与给其女儿曾敏茵。

2004年6月24日，有限公司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900,000	90.00	货币
2	曾敏茵	1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5、2004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300万元】

2004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300万元。

2004年8月4日，佛山市禅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禅会验字[2004]第02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4年7月28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元）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1,800,000	货币
2	曾敏茵	20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	-

2004年8月18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2,700,000	90.00	货币
2	曾敏茵	3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	100.00	-

6、2005年6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6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600万元】

2005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600万元。

2005年6月17日，佛山市禅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禅山验字[2005]第02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5年6月16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曾泽文、曾敏茵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元）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2,700,000	货币
2	曾敏茵	300,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	-

2005年6月24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5,400,000	90.00	货币
2	曾敏茵	6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6,000,000	100.00	-

7、2006年5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102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1020万元】

2006年4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至1020万元。

2006年5月16日，佛山市众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佛众联验字[2006]第11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5月16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曾泽文、曾敏茵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2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元）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3,780,000	货币
2	曾敏茵	420,000	货币
合计		4,200,000	-

2006年5月25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9,180,000	90.00	货币
2	曾敏茵	1,02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200,000	100.00	-

8、2017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187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1870万元】

2017年12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20万元增加至1870万元。

2017年12月13日，佛山市众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佛众联验字[2017]第05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7年12月8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85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元）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7,650,000	货币
2	曾敏茵	850,000	货币
合计		8,500,000	-

2017年12月22日，佛山市三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16,830,000	90.00	货币
2	曾敏茵	1,87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8,700,000	100.00	-

本次增资曾敏茵的出资来源为其自筹资金，主要为其家庭收入和出售房产所得。在此之前，2004年8月至2006年5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020万元，曾敏茵在该期间历次增资的出资均来源于其父亲曾泽文的赠与。股东曾敏茵出资真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9、2019年1月，股份公司成立【注册资本338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3380万元】

2018年7月2日，正一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由有限公司依法变更为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2018年6月30日为公司变更基准日，聘请

审计机构对变更基准日公司净资产进行审计，聘请评估机构对变更基准日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

2018年9月30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编号为中天运粤（2018）普字第00176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33,827,422.61元。

2018年11月12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5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广信评报字[2018]第416号《资产评估报告》，基准日为2018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账面净资产为6,620.72万元。

2018年12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2018年6月30日作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338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380万元人民币，净资产超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公司股东已进行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并向税务部门备案分期缴纳税款。

2018年12月5日，正一有限股东曾泽文和曾敏茵签《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决定正一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曾泽文和曾敏茵2名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拟为338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

2018年12月18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编号为中天运粤（2018）验字第0003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资本33,827,422.61元，其中股本33,800,000.00元。

2018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了职工大会，选举刘昌明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筹备情况、公司章程、第一届董事会与第一届监事会设立及人员选举聘任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形成了会议决议。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选举了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会主席。

2019年1月4日，股份公司取得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8号；法定代表人：曾泽文；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38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081741966；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包装材料，装璜材料。经销：包装材料，印刷器材，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30,420,000	90.00	净资产折股
2	曾敏茵	3,38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3,800,000	100.00	-

10、2020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年3月25日，曾泽文与丰远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曾泽文将持有公司338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给丰远科技。

2020年4月8日至2020年4月11日，丰远科技将股权转让款338万元支付给曾泽文。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1	曾泽文	丰远科技	3,380,000	3,38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曾泽文	27,040,000	80.00	净资产折股
2	曾敏茵	3,38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3	丰远科技	3,38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3,800,000	100.00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36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正一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为杨碧玲和曾仲华，杨碧玲是曾泽文的配偶，曾仲华是曾泽文的父亲，杨碧玲和曾仲华持有正一有限的股权均是为公司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泽文代持。1999年12月，杨碧玲将持有的正一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曾泽文，双方解除股权代持关系。2004年6月，曾仲华与曾泽文解除股权代持关系，曾泽文将由曾仲华代持的该部分股权赠与给其女儿曾敏茵，曾仲华与曾敏茵办理了股权转让手续。至此，公司历史中的股权代持已经全部解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曾泽文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香港	男	1957年2月	高中	无
2	张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男	1964年6月	本科	无
3	龙新倦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男	1974年5月	大专	无
4	叶利庭	董事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男	1988年7月	大专	无
5	戴明寺	董事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男	1965年11月	高中	无
6	赵英丽	监事会主席	2020年3月3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女	1979年4月	大专	无
7	曾思驰	监事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7月	中专	无
8	叶智斌	监事	2019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3月	中专	无
9	曾敏茵	董事会秘书	2018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19日	中国	香港	女	1986年1月	硕士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曾泽文	1982年1月至1995年10月, 就职于佛山市塑料六厂, 历任销售员、销售科长; 1995年10月至1999年1月, 就职于佛山市太阳包装有限公司, 任副厂长; 1999年1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历任副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2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张建国	1989年7月至1995年7月, 就职于佛山市塑料六厂, 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 1995年8月至2007年12月, 就职于佛山市南方包装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 就职于湖北德邦实业有限公司, 任总经理; 2010年4月至2013年10月, 就职于北京国瑞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任总经理; 2013年11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任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龙新倦	1995年5月至1999年8月, 就职于衡阳市江南机械厂, 历任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长。1999年9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历任会计、财务部经理、营运总监兼财务总监; 2018年12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兼营运总监。
4	叶利庭	2009年7月至2011年5月, 就职于广东联钢薄板有限公司, 任质检员; 2011年6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历任涂布工艺员、涂布车间主任、质量技术部经理; 2018年12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质量技术部经理。
5	戴明寺	1998年12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任生产车间主任; 2018年12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生产部经理。
6	赵英丽	1998年7月至2007年10月, 无业; 2007年11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任行政部文员; 2019年1月至2020年3月, 任公司行政部文员; 2020年3月至今, 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部文员。
7	曾思驰	2001年7月至2004年12月, 就职于佛山公交公司, 任技术员。2005年1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任销售经理; 2018年12月至今, 任公司监事、销售经理。
8	叶智斌	1998年12月至2018年12月, 就职于正一有限, 任采购员; 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 任公司采购部副经理; 2019年7月至今,

		任公司监事、采购部副经理。
9	曾敏茵	2011年4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广东启德教育服务有限公司，任教育顾问；2012年8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正一有限，任国际业务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国际业务部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国际业务部经理。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647.50	6,562.3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702.68	3,513.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702.68	3,513.80
每股净资产（元）	1.10	1.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	1.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30	46.45
流动比率（倍）	1.34	1.15
速动比率（倍）	0.79	0.72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340.57	9,931.93
净利润（万元）	188.89	5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8.89	5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9.90	19.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9.90	19.61
毛利率（%）	13.51	12.56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5.23	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05	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99	5.59
存货周转率（次）	8.07	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61	322.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3	0.12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 3、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 5、存货周转率 =营业收入/((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 6、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7、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8、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9、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邮证券
法定代表人	丁奇文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联系电话	010-67017788
传真	010-67017788-8994
项目负责人	曲旭成
项目组成员	曲旭成、王海燕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本务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汤志伟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同华东二路15号首层
联系电话	0757-82903093
传真	0757-82903089
经办律师	骆文虹、华敏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联系电话	010-82254518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荣前、刘倩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锦东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11楼A室
联系电话	020-83637841
传真	020-83637840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挺、王东升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包装膜	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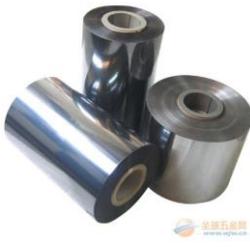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各印刷制袋厂商、食品生产厂商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印刷复合并制成包装袋，广泛应用于食品、饮品、药品、化妆品的包装。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类包装膜，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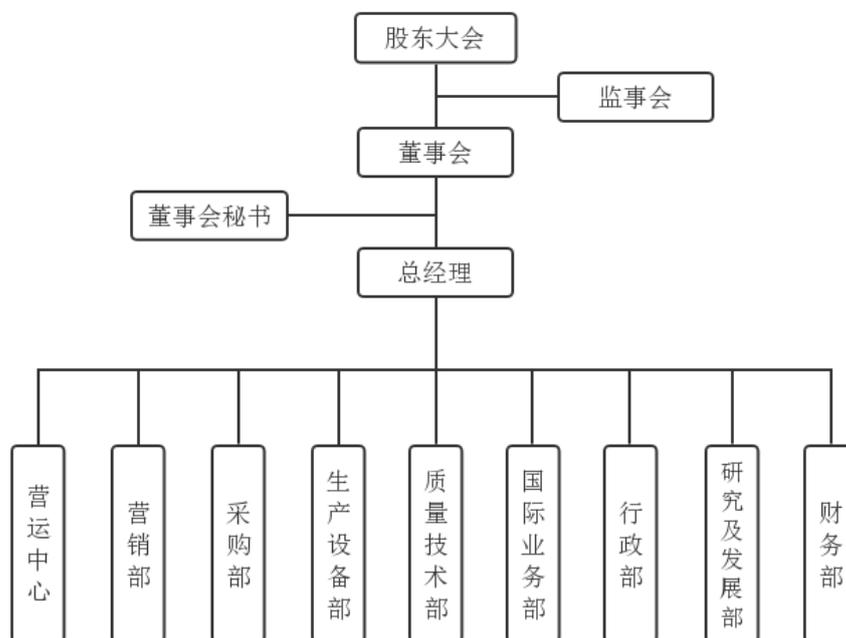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特征及主要用途
镀铝膜	VMPET01		产品主要是以 PET 和 CPP 为基材的真空镀铝包装薄膜，是有优异的金属光泽及阻隔性能的软包装材料。可适用于糖果糕点，熟食，干肉小食，膨化食品，药品，化妆品和装饰材料等。
镀氧化铝膜	102GTN-PET 103GTH-PET 107GTH-PET 108GTH-PET		产品是以 PET 为基材的高阻隔透明包装材料，对氧气和水蒸气有极高阻隔性。可适用于，糖果糕点，熟食，干肉小食，巧克力，微波食品，药品，化妆品等。
涂布膜	KPET KOPP KOPA		产品主要透明 PET, OPP, BOPA 为基材的涂布薄膜，单面涂布 PVDC 乳胶，涂层具有可印刷性和热封性。可适用于糖果糕点，熟食，干肉小食，油脂类食品等。

光膜	PET		双向拉伸聚酯薄膜，是广泛应用的软包装材料。产品具有优良的机械性能，具有良好的平整度和挺度，耐热和耐化学腐蚀，对水蒸气和氧气有高阻隔性。可适用于糖果糕点，熟食，干肉小食，膨化食品，药品，化妆品和装饰材料等。
----	-----	---	--

光膜主要为公司采购 PET 基膜后经过分切再销售的产品。公司利用自身的资金及规模化采购的优势进行大宗采购，而其他一些小规模采购 PET 基膜原材料的厂商，受业务规模限制，无法直接与 PET 基膜供应商达成交易。公司将采购来的 PET 基膜分切成符合上述厂商需要的尺寸进行销售。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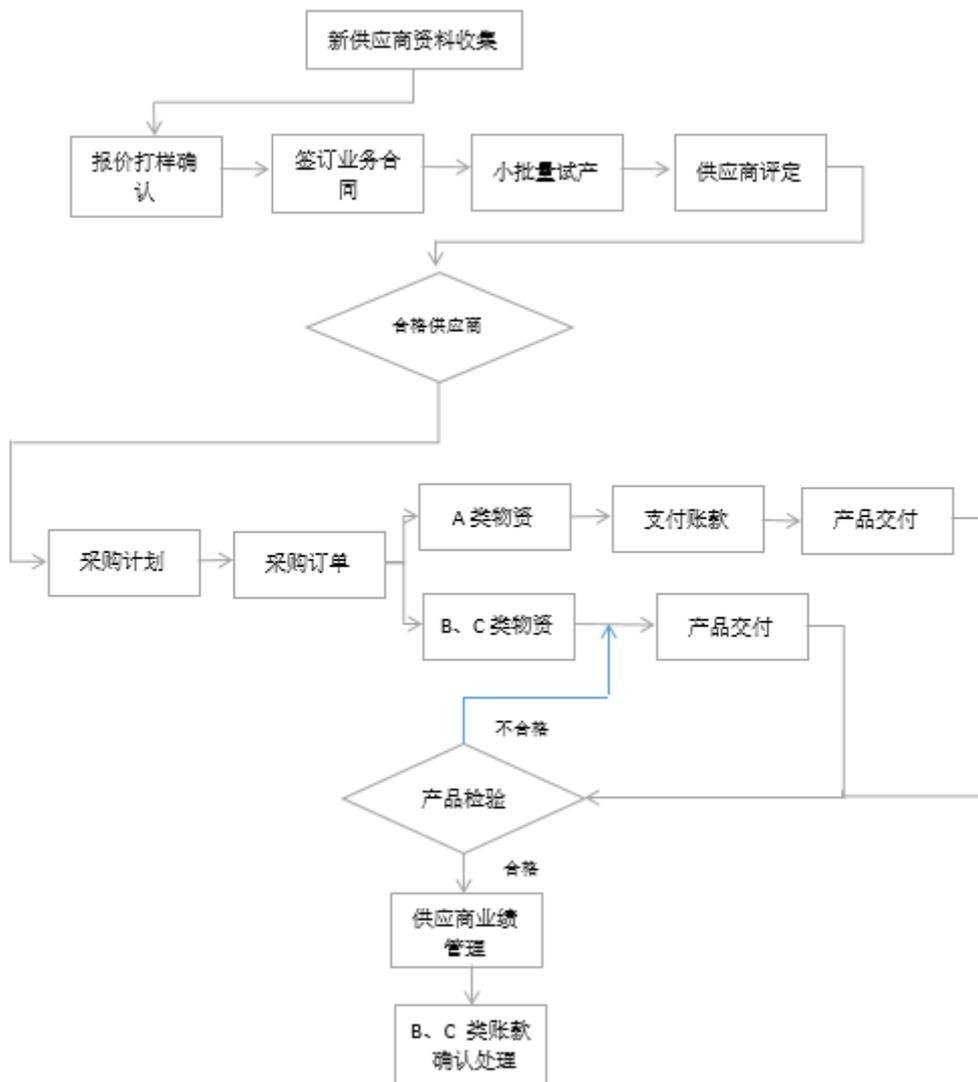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营运中心	(1) 产品仓储的组织与管理，做好每天的库存台账，确保按要求完成产品实际库存与系统一致； (2) 安排产品物流运输事项，确保产品出货有条不紊；

		(3) 安排生产成品、半成品与库存的交接。
2	营销部	(1) 根据企业的战略规划, 确定销售策略, 建立销售目标, 制定销售计划, 有效的执行营销策略, 完成销售任务目标; (2) 收集国内外相关行业政策, 竞争对手信息, 客户信息等; (3) 收集有关的市场信息, 掌握市场的动态, 分析销售和市场竞争发展状况, 提出改进方案和措施; (4) 销售渠道的开发和客户关系管理; (5) 代理商销售队伍的培训与开发; (6) 营销队伍的建设、培训与考核。
3	采购部	(1) 全面负责采购部工作, 掌握市场信息, 开拓新货源, 优化进货渠道, 合理采购, 降低采购费用。
4	生产设备部	(1) 负责产品生产和提供生产服务的组织与管理, 确保按要求完成生产任务和各项计划; (2) 不断优化生产工艺, 控制管理生产损耗、降低生产成本, 营造良好的生产环境, 坚持推动 7S 和 ISO 质量管理体系等, 推动公司的生产环境不断优化; (3) 配合技术的改进、新品的导入验证、财务的资产控制、人资的管理储备等各项工作。
5	质量技术部	(1) 负责产品原材料、生产过程、成品质量控制; (2) 严格按照质检操作规程对车间原材料、成品进行检验, 并出具检验报告; 确认生产记录的完整和有效性, 对产品检验记录的管理; (3) 产品的监视和测量, 包括外购产品的进货检验和成品检验; (4) 负责检验用监视和测量设备的管理、生产设备的监视和测量、周期检定及其偏离校准状态时的追踪处理及产品标识和可追溯管理; (5) 负责公司监测洁净间空气和工艺制水的质量; 协助管理体系过程的监视和测量, 即日常检查; (6) 组织对不合格的评审, 并记录不合格品的处理结果。
6	国际业务部	(1) 收集国外有关的市场信息, 掌握国外市场的动态; (2) 搭建公司外文网站, 外文营销平台, 制定销售价格; (3) 公司产品出口的营销, 并与外贸公司对接。
7	行政部	(1) 安排公司日常后勤工作, 包括车辆、绿化、环境卫生、会务、接待、办公用品等, 为各部门做好服务工作; (2) 公司文化建设; (3) 人员招聘、考核、培训及档案保管工作; (4) 收集、审查、管理评审资料, 组织产品质量评审, 并负责对相关资料进行存档; (5) 督查产品体系运行情况。
8	研究及发展部	(1) 新产品的研发、试产; (2) 专利申请; (3) 现有产品的技术支持和更新升级; (4) 负责产品注册。
9	财务部	(1) 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稽核审计等有关制度督促、各项制度的实施和执行; (2) 组织编制公司成本、利润、资金、费用等有关的财务分析报告, 对外提供财务报告。并对经营活动产生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提出经济报警和风险控制措施; (3) 负责流动资金的管理, 合理地有计划地调度资金; (4) 参与公司投融资行为、重要经营活动等方面的决策和方案制定工作, 参与重大经济合同或协议的研究、审查, 参与重要经济问题的分析和决策。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所需采购的物资按公司对产品质量影响的重要性分为：重要物资（简称 A 类）、一般物资（B 类）、辅助物资（C 类），进行分别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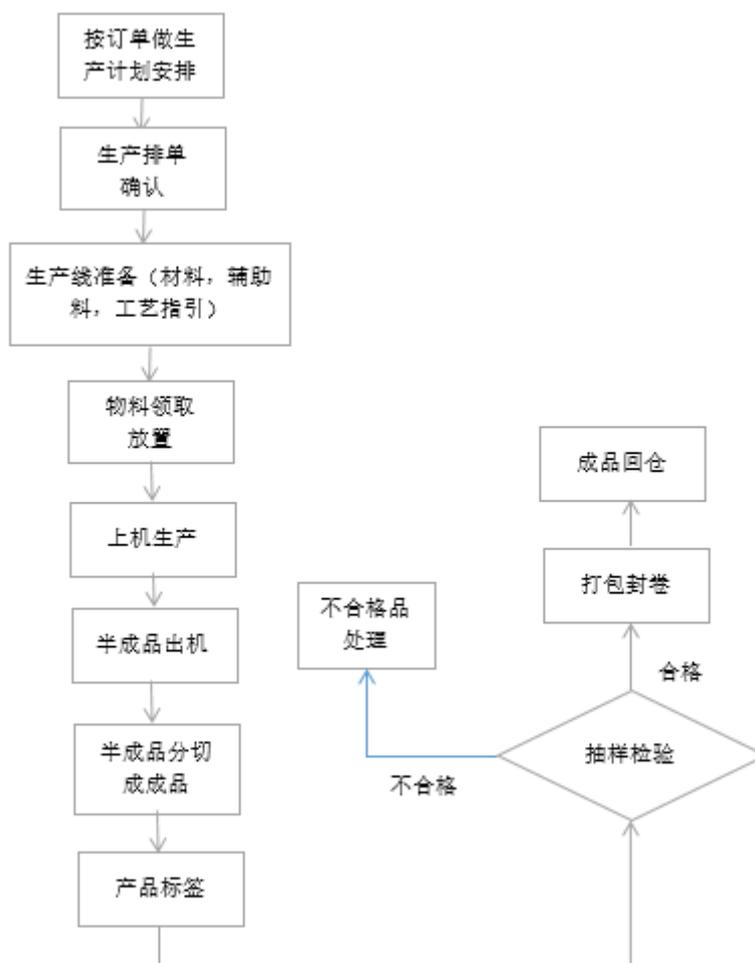
A 类指直接构成产品的一部分，其质量将直接影响产品的质量，如：PET 薄膜、BOPP 薄膜、CPP 薄膜等；B 类指构成产品的一少部分，但对产品内在质量影响较大，如铝丝、纸芯等；C 类不构成产品只作辅助材料如包装材料等。

公司常规采购中，编写相应物料需求计划并向现有合格供应商询价，从中选择价优者发送订单。A 类物资按行业约定俗成约定，均需款到发货，如出现质量问题，则在下一订单中扣减相应费用。

若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新项目开发建议，编写相应物料需求计划，在现有合格供应商可以满足公司物料需求时，公司直接根据采购计划向其进行询价，并择价优者采购。若公司需要寻找新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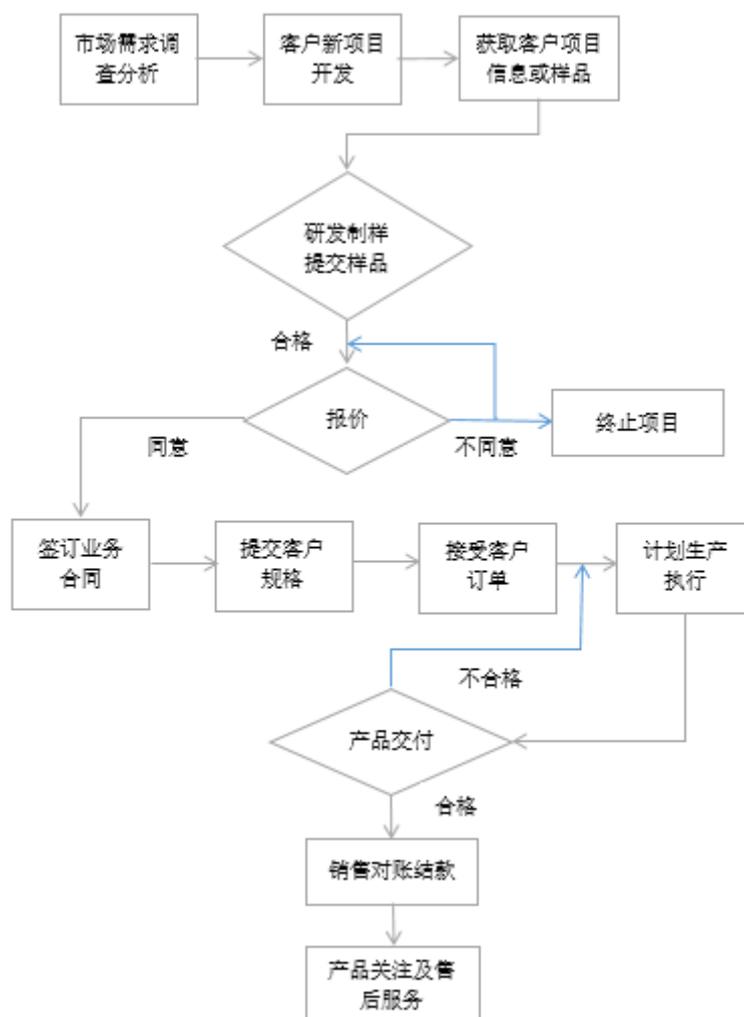
进行物料采购，公司会根据以上流程对供应商进行资料采集、资格认证，保证新供应商可以满足公司对特定原材料的生产及价格要求。公司对于采购的物料有一套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以保证公司自身产品的质量及较高的良品率。

2、 生产流程



公司在接收销售订单后，通过对内部资源的分析，制定相应出货排程及具体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和产品交付。生产过程中，公司有着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多次对产品进行调试与检验，保证产品出货质量；同时，公司还会针对产品的不同，对生产线进行针对性调整，设置科学有效的生产流程，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

3、 销售流程



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销售产品。在开发新客户时，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与潜在客户进行接触，了解客户需求，确认合作意向后，通过客户的一系列资质认证（产品质量、厂房设备水平、财务状况、人员培训等）之后，成为客户合格供应商，与之开始正式合作。之后，公司每次通过产品打样获得产品竞争机会，然后通过竞价的方式获得产品销售订单，最后根据客户定期或不定期发送的制式订单生产相应产品，并在指定时间交付客户。

除以上常规性的客户开发与维护，公司还会通过参加国内及海外的包装行业展会，如上海国际薄膜与软包装展、美国国际包装展览会、德国 INTERPACK 国际包装展览会来拓展公司国内及海外业务，提升公司知名度，并已取得不错的成果。

4、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高阻隔透明氧化铝 PET 薄膜	通过 PET 薄膜为基材经真空相沉积氧化铝，生产后经过时效处理，过程需要相关适合的工艺条件。	自主研发	应用技术后的氧化铝 PET 膜与其他透明阻隔膜相比，易于生产加工，易于挤复；有更好的阻隔性能，比其 PET 薄膜氧气透过率高 50 倍。	是
2	药包用镀铝 PET 薄膜非镀铝面复合高强度	通过自主研发改造真空镀铝机，增加在线离子处理，取得相关适合的工艺条件，经热风干燥再冷却、收卷、熟化、分切的一种生产工艺而成。	自主研发	VMPET/PE 结构中，非电晕面和 PE 膜的复合强度大概在 1-2N/15mm 左右，经过技术改进后，得出结果复合强度为 3-4N/15mm，效果明显，有了极大的提高。	是
3	可蒸煮高阻隔氧化铝薄膜	通过 PET 薄膜为基材经真空相沉积氧化铝，生产后经过涂布处理，使产品具有稳定的阻隔性以及可蒸煮性。	自主研发	可蒸煮高阻隔透明氧化铝 PET 薄膜阻隔性稳定，氧气透过率保证 $\leq 1\text{ml/m}^2 \cdot 24\text{h}$ ，可耐 125°C 蒸煮试验。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7101476748	一种镀氧化铝的高阻隔薄膜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8 年 9 月 25 日	等待实审提案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720455408.7	一种镀层稳定高导电性真空镀膜件	实用新型	2017 年 4 月 27 日	正一包装	正一包装	原始取得	
2	ZL201720456052.9	一种具有良好保香性纳米镀铝膜	实用新型	2017 年 4 月 27 日	正一包装	正一包装	原始取得	
3	ZL201720456597.X	一种新型均匀易控真空镀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4 月 27 日	正一包装	正一包装	原始取得	
4	ZL201720456598.4	一种安全增效	实用	2017 年 4 月 27 日	正一	正一	原始	

		真空镀膜机工件托架	新型		包装	包装	取得	
5	ZL201720456606.5	一种防止镀铝层迁移柔软度好的VMCPP镀铝复合膜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27日	正一包装	正一包装	原始取得	
6	ZL201720456607.X	一种具有涂布监测功能的涂布纸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27日	正一包装	正一包装	原始取得	
7	ZL201720456631.3	一种无毒易降解涂布成产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27日	正一包装	正一包装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正一	14136705	16	2015-04-28 至 2025-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43号	国有	正一包装	21,466	佛山市三水市乐平镇乐信路8号F1	2005-10-9 至 2055-10-8	出让	是	工业	
2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47号	国有	正一包装	21,466	佛山市三水市乐平镇乐信路8号F2	2005-10-9 至 2055-10-8	出让	是	工业	
3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50号	国有	正一包装	21,466	佛山市三水市乐平镇乐信路8号F3	2005-10-9 至 2055-10-8	出让	是	工业	
4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55号	国有	正一包装	21,466	佛山市三水市乐平镇乐信路8号F4	2005-10-9 至 2055-10-8	出让	是	工业	

注：1、上表中四处不动产的共有土地面积为 21,466 平方米；2、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执行情况”之“5、抵押/质押合同”。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2,537,502.00	1,818,541.10	正常	购买
	合计	2,537,502.00	1,818,541.10	-	-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PET 镀氧化铝基膜对阻隔性能影响差异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744,899.10
PET 镀氧化铝保护涂层稳定性改善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611,006.85
PET 微镀电子膜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602,697.38
环保型隔热瓦用 PET 哑光镀铝膜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620,012.43
复合用 CPP 膜通过添加白色色母改性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32,255.57
镀铝用 CPP 基材防止镀层迁移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555,913.44
PET 镀氧化铝阻隔性能稳定性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463,394.89	
药包用 PET 镀铝膜非镀铝面复合强度提高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613,287.31	
可蒸煮高阻隔氧化铝薄膜的研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252,787.03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4.19	4.30
合计	-	4,329,469.23	4,266,784.77

2018 年的研发项目多为技术工艺改进项目的研发，有生产基础，研发项目在当年全部完成，因此 2018 年研发项目在 2019 年均未有投资。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粤 XK16-204-02078	正一包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月25日	2023年5月9日
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三级)	AQB III GM20193308	正一包装	佛山市安全生产协会	2019年11月20日	2022年11月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44011714	正一包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17年12月11日	三年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9Q21883R0M	正一包装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6日	2022年4月15日
5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FSMS1900106	正一包装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6日	2022年4月15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898,674.06	5,436,246.79	6,462,427.27	54.31
机器设备	33,457,847.55	15,401,638.05	18,056,209.50	53.97
运输工具	2,319,251.04	2,067,786.24	251,464.80	10.84
办公设备及其他	765,545.71	697,419.48	68,126.23	8.90
合计	48,441,318.36	23,603,090.56	24,838,227.80	51.27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天鸿新材(832601)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相同,采用年限平均法。

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残值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天鸿新材(832601)的对比如下:

设备类别	正一包装折旧年限	天鸿新材折旧年限	正一包装残值率	天鸿新材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年	20年	3.00%—5.00%	3.00%—10.00%
机器设备	5—10年	10年	3.00%—5.00%	3.00%—10.00%
电子设备	3—5年	3—5年	3.00%—5.00%	3.00%—10.00%

运输设备	3—5年	4年	3.00%—5.00%	3.00%—10.00%
其他设备	3—5年	3—5年	3.00%—5.00%	3.00%—1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正一包装的折旧政策更为谨慎，两者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相比差异较小，这种差异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真空镀膜机 General K5000/2450	1	15,915,438.41	5,543,877.71	10,371,560.70	65.17	否
真空镀膜机 FZZ-2450F	1	5,233,536.06	2,858,819.07	2,374,716.99	45.38	否
CPP 流延膜机	1	4,358,974.36	1,725,427.35	2,633,547.01	60.42	否
涂布机 STGZM-1300PV DC	1	1,793,871.79	1,704,178.20	89,693.59	5.00	否
涂布机 TBN-2500	1	1,390,521.36	341,257.12	1,049,264.24	75.46	否
配电设备	1	828,000.00	786,600.00	41,400.00	5.00	否
SP-2700 主动型分切机	1	724,786.32	361,487.18	363,299.14	50.13	否
SP-2700 主动型分切机 2	1	692,307.68	208,269.23	484,038.45	69.92	否
SP-2700 型分切机	1	679,487.20	376,549.16	302,938.04	44.58	否
复卷机	1	331,623.92	126,017.09	205,606.83	62.00	否
2 号分切机	1	292,000.00	277,400.00	14,600.00	5.00	否
FTW-1600 分切机	1	290,000.00	275,500.00	14,500.00	5.00	否
3 号分切机	1	290,000.00	275,500.00	14,500.00	5.00	否
1 号分切机	1	280,000.00	266,000.00	14,000.00	5.00	否
合计	-	33,100,547.10	15,126,882.10	17,973,665.00	54.30	-

公司主要设备综合成新率为 54.30%，其中：涂布机 STGZM-1300PVDC、及 1、2、3 号分切机和 FTW-1600 分切机的成新率为 5%，上述设备已达到预计使用寿命期限，折旧已经提完，状态良好，根据订单情况仍在使用。配电设备的成新率为 5%，折旧已经提完，但是设备状态良好，仍在继续使用。

对于涂布机和分切设备，公司已经进行了设备更新替代，其中涂布机 TBN-2500（主要用于镀氧化铝膜）及三台 SP-2700 分切机的成新率在 44.58%至 75.46%之间，公司目前无进行后续设备更新需求。

公司主要设备的产能及利用率如下表所示：

设备名称	设计产能(吨/年)	2018 年实际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真空镀膜机 FZZ-2450F	4800	2873	59.85%
真空镀膜机 General K5000/2450	3600	1398	38.83%

设备名称	设计产能 (吨/年)	2018 年实际产量 (吨)	产能利用率
GPP 流延膜机	2400	792	33.0%
复卷机	2400	792	33.0%
涂布机 TBN-2500	600	129	21.50%
SP-2700 型分切机	3600	7549	69.90%
SP-2700 主动型分切机	3600		
SP-2700 主动型分切机 2	3600		

续表：

设备名称	设计产能 (吨/年)	2019 年实际产量 (吨)	产能利用率
真空镀膜机 FZZ-2450F	4800	3510	73.13%
真空镀膜机 General K5000/2450	3600	1557	43.25%
GPP 流延膜机	2400	530	22.08%
复卷机	2400	530	22.08%
涂布机 TBN-2500	600	110	18.33%
SP-2700 型分切机	3600	7300	67.59%
SP-2700 主动型分切机	3600		
SP-2700 主动型分切机 2	3600		

公司的实际产量反映了公司接受的订单及客户需求，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尚未饱和，仍有发展上升的空间。

公司的生产设备使用规范、售后维护到位，设备的使用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报告期内实际产能、产量及经营规模相符。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提前处置、闲置、损毁或资产经济绩效低于预期等减值迹象，无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43号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8号F1	1,119.79	2019年10月30日	工业用地/办公楼
2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47号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8号(F2)	3,871.54	2019年10月30日	工业用地/仓库
3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50号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8号F3	2,051.29	2019年10月30日	工业用地/宿舍
4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63855号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8号F4	4,947.46	2019年10月30日	工业用地/车间

注：1、上表中的所有房屋均已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办理抵押登记，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执行情况”之“5、抵押/质押合同”。

2、公司新建车间 B 暂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2014 年 8 月 1 日，正一有限取得佛山市国土资源和城乡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 年 12 月 29 日，正一有限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单位是正一有限，建设项目名称为车间 B，建设位置为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 8 号，建筑面积 2051.4 平方米，造价 157.72 万元。2015 年 1 月，正一有限与广东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筑工程承包合同》，由广东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正一有限扩建 B 车间。工程项目价格为 157.72 万元。该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竣工并竣工联合验收合格，取得了联合验收终审意见书和佛山市三水区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通知（编号：佛规三验同【2018】J0003）。公司已向广东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261620 元，依据双方签署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计算尚有 30 余万元未支付。因承建单位广东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困难，已在多起诉讼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该公司相关人员均已离职，无法与公司进行工程款结算，且因其税务问题无法为公司已付工程款开具发票，因此公司工程余款尚未支付。由于车间 B 的验收资料原件在承建单位处且承建单位因经营困难以及税务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开具发票、协助办理产权手续等合同义务，暂时不能配合公司办理产权证书，因此该房屋暂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但该车间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2020 年 4 月 20 日，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出具《证明》：“经查，未发现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我局给予行政处罚的记录。”2020 年 4 月 13 日，佛山市三水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出具《证明》：“经本局核查，公司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本局管辖范围内，能遵守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不存在违反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未曾因违反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本局的行政处罚。”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泽文出具《关于公司房产事项的声明和承诺》：“位于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信路 8 号公司厂区内的车间 B 为正一包装合法拥有的资产，公司将协调承建单位和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办理产权证书。若因车间 B 未取得产权证书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其他经济损失，则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另外，公司车间 B 生产 CPP 膜，再经过镀铝加工生产出公司的部分镀铝膜产品，即使车间 B 停止生产，公司也可以采购 CPP 基膜替代自产 CPP 膜完成镀铝膜的生产。综上，该房产的建设手续齐全，权利归属不存在争议，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车间 B 能够正常生产且可通过采购替代，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5	21.43%
41-50 岁	18	25.72%
31-40 岁	25	35.71%
21-30 岁	11	15.71%
21 岁以下	1	1.43%
合计	70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
硕士	1	1.43%
本科	5	7.14%
专科及以下	64	91.43%

合计	70	100.00
----	----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及行政服务	15	21.43
财务	4	5.71
营销	11	15.71
研发及技术	12	17.14
生产	28	40.00
合计	70	100.00

公司的研发岗位设置在研究及发展部和质量技术部，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建国主管研发方面的工作，其他研发人员根据具体的研发项目组成研发项目小组实际参与研发工作。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计 12 人，报告期内，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研发人员薪酬合计分别为 1,209,957.31 元和 1,136,937.00 元。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1,459,196.47	98.12	98,963,006.35	99.64
镀铝膜	49,485,465.87	47.86	49,534,454.45	49.88
光膜	40,729,669.99	39.39	37,743,704.97	38.00
镀氧化铝膜	10,479,225.02	10.13	10,303,257.42	10.37
涂布膜	764,835.59	0.74	1,381,589.51	1.39
其他业务收入	1,946,544.81	1.88	356,259.14	0.36
合计	103,405,741.28	100.00	99,319,265.49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公司为其他各类厂商提供镀膜加工服务的收入。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各印刷制袋厂商、食品生产厂商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印刷复合并制成包装袋，广泛应用于食品、饮品、药品、化妆品的包装。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镀氧化铝膜、光膜	9,047,979.47	8.74
2	广州汇华包装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光膜	3,839,956.58	3.71
3	广州信安包装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光膜	3,281,577.57	3.17
4	佛山市日精科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镀氧化铝膜、涂布膜、光膜、镀铝加工	3,014,420.57	2.91
5	深圳市金喆包装纸品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光膜	2,394,598.17	2.31
合计		-	-	21,578,532.36	20.84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镀氧化铝膜、涂布膜、光膜	13,404,351.40	13.49
2	中山市聚达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光膜	3,297,657.61	3.32
3	深圳市金喆包装纸品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光膜	2,835,523.84	2.85
4	重庆利盈贸易有限公司	否	镀氧化铝膜	2,628,021.81	2.65
5	佛山市南海区高威荣耀包装有限公司	否	镀铝膜、光膜	2,280,095.75	2.30
合计		-	-	24,445,650.41	24.6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生产包装膜的主要原材料为 PET 基膜、PP 粒料、纸管、铝丝等。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25,553,500.28	29.01
2	江苏亚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18,931,393.34	21.49
3	江苏三房巷薄膜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8,913,176.29	10.12
4	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8,264,186.04	9.38
5	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6,835,107.51	7.76
合计		-	-	68,497,363.46	77.76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江苏兴业聚化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20,754,716.21	23.00
2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20,695,171.43	22.94
3	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9,995,136.78	11.08
4	沭阳正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7,589,036.26	8.41
5	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6,328,929.50	7.01
合计		-	-	65,362,990.18	72.4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2	购销合同	广州汇华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3	购销合同	广州信安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4	购销合同	佛山市日精科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5	购销合同	深圳市金咭包装纸品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6	购销合同	中山市聚达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7	产品购销合同	重庆利盈贸易有限公司	否	透明双面电晕 三氧化二铝 PET 薄膜	-	履行中
8	采购合同	佛山市南海区高威荣耀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膜	-	履行中

注：上述合同为公司与报告期各期的前五大客户签订的框架销售合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沭阳正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PET 基膜	650.00	履行完毕
2	订货合同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否	镀铝基膜	332.26	履行完毕
3	订货合同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否	涂布基膜	313.79	履行完毕

注：选取标准为 3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否	2400 (最高借款本金额度)	2019年11月5日至 2020年8月12日	公司股东曾泽文、 曾敏茵提供不可 撤销的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履行中
2	小微企业工资贷业务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	否	200	2020年2月10日至 2021年2月9日	公司股东曾泽文 及其配偶杨碧玲、 曾敏茵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中

3	人民币循环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否	300	额度使用期限 2019 年 4 月 1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股东曾泽文、曾敏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	-----------	----------------	---	-----	---	-----------------------	------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佛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9 年第 11002 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公司与抵押权人签订的每份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最高额本金 36,949,957 元）	土地、不动产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
2	佛山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5 年第 07002 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其中所担保债务的最高额本金（不含保证金）余额折合人民币 8317550 元	悬浮式卷绕真空镀膜机、分切机、主动型分切机、微电脑自动 PVDC 双头涂布机、配电工程	本合同项下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获得全部清偿之日止	履行中
3	佛山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5 年第 09002 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自 2015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其中所担保债务的最高额本金（不含保证金）余额折合人民币 4998000 元	三层共挤 CPP 膜流延机组	本合同项下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获得全部清偿之日止	履行中
4	佛山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6 年第 01003 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其中所担保债务的最高额本金（不含保证金）余额折合人民币 15500000 元	真空镀膜机(含镀氧化铝系统)	本合同项下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获得全部清偿之日止	履行中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 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 情况
5	GZY4766301 20196006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佛山 分行	最高本金额 30 万元及 其他费用	定期存单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 中

注：上表中合同编号为佛山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5 年第 07002 号的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9 日；合同编号为佛山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5 年第 09002 号的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7 日；合同编号为佛山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6 年第 01003 号的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8 日。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否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2008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取得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三环验（2008）127 号《关于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验收申请的批复》，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位于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占地面积 23333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30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该项目年产真空镀膜约 4200 吨，整个项目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通过我局环评审批（三环复 [2005] 221 号）。”验收结论：“我局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审批意见的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2019 年 10 月 31 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佛三乐环复（2019）70 号《关于〈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批准了公司的扩建项目。2020 年 3 月 6 日，广州华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 E2002258809 号《检测报告》，公司扩建项目各项环境检测均达标。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编制完成《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验收结论为项目达到验收标准，可以通过验收。2020 年 5 月 13 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报送回执单》，证明环保部门已收到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资料。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三水分局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发布《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三水分局排污许可管理告知书》，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要求，33 个行业的排污单位须在 4 月底前申领国家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登记，91 个行业的排污单位须在 9 月底前申领国家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登记。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固定污

污染源清理整顿行业，公司将根据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三水分局的统一安排在9月底前申领国家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登记。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2020年4月14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三水分局出具《环境行政处罚情况的说明》：“经本局核查确认，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该公司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2004年1月13日起正式施行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包括以上领域，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前述规定公司生产经营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为切实加强安全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生产设施安全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制度》、《生产作业场所危害因素检测制度》等一些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各级领导、各类人员的安全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事故，没有受到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

2020年4月10日，佛山市三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乐平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未出现因违反有关国家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收到我分局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建立了整套质量控制管理体系，覆盖产品生产各个环节，包括制定《质量手册》、《程序文件汇编》等一些列质量控制管理制度；设立质量技术部，严格依据相关制度对采购物料和成品进行检验，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公司现持有由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食品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公司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和 GB/T22000-2016/ISO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食品链中各类组织的要求》及 CNCA/CTS0014-2014（CCAA0022-2014）《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生产企业要求》。

2020年4月14日，佛山市三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未发现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及价格行为方面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消防情况

2007年3月28日，公司取得佛山市三水区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三公消（建验）字[2007]第0117号《建筑工程消防验收的意见书》，有限公司申报的位于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新建车间A、仓库A、办公楼、宿舍楼土建工程及室内消火栓给水系统工程竣工消防验收合格。

2015年11月12日，公司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内容为：“你单位于2015年11月12日经网上备案受理系统进行了佛山市正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车间B、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丁类）建筑工程、设置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备案号：440000WYS150027893。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抽查对象。”

2020年5月6日，佛山市三水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关于协助出具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证明的复函》，证明：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有关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没有因违反有关消防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包装膜行业，拥有自主研发的专利和核心技术，规范的生产条件、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的销售网络、优秀的管理和研发团队等核心资源，生产、加工镀铝膜、镀氧化铝膜、涂布膜等包装材料，面向国内各印刷制袋厂商、食品生产厂商等客户或最终消费群体，以订单直销的方式提供给客户。公司根据下游及终端客户的实际需求，通过签订合同为客户提供特定规格的包装材料，从而获得相应收入。报告期内，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2.56%和13.51%，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与可比公司在原材料、生产工艺及产品方面不完全相同所致，但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通过研究行业发展规划、制定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履行宏观调控、宏观管理等职能。
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反垄断统一执法；监督管理市场秩序；宏观质量管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统一管理计量工作；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国认证认可工作；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国际交流与合作。
3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组织拟订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制定部门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4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
5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行业自律协会，负责收集、统计、分析行业的经营数据，跟踪研究国内外塑料薄膜制造的技术和市场信息；协助政府部门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参与行业产品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参与相关科技成果的鉴定和推广应用，向企业提供技术和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组织行业内的技术交流和培训；协调行业内外经营关系与横向经济协作，推动产业规模化和专业化的生产分工等。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主席令第22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9年2月颁布，2018年12月修订	食品安全标准应当包括对与食品安全、营养有关的标签、标识、说明书的要求；贮存、运输和装卸食品的容器、工具和设备应当安全、无害，保持清洁，防止食品污染，并符合保证食品安全所需的温度等特殊要求；直接入口的食品应当有小包装或者使用无毒、清洁的包装材料、餐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主席令第16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8年8月颁布，2018年10月修订	从事包装物设计，应当按照减少资源消耗和废物产生的要求，优先选择用易回收、易拆解、易降解、无毒无害或者低毒低害的材料和设计方案，并应当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席令第	全国人大	2002年6月	产品和包装物的设计，应当考虑其

	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54号	常委会	颁布，2012年2月修订	在生命周期中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优先选择无毒、无害、易于降解或者便于回收利用的方案。企业对产品的包装应当合理，包装的材质、结构和成本应当与内装产品的质量、规格和成本相适应，减少包装性废物的产生，不得进行过度包装。
4	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塑协[2016]第032号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2016年4月	按照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以加快塑料加工业转型升级为主要突破点；以提高塑料加工业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以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和新产品为发展重点，大力实施高端化战略，全面提高产业素质，加快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大力推进两化深度融合，力争在智能制造、数字制造、网络制造上取得新的突破，为塑料加工业进入世界先进国家行业打好基础。
5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规〔2016〕241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年8月	推动塑料制品工业向功能化、轻量化、生态化、微型化方向发展。加快塑木共挤、废塑料高效分选高值化利用技术和完全生物降解地膜、水性聚氨酯合成革等产品技术研发及应用。重点发展应用于新能源、生物医药、信息等领域新产品，多功能、高性能塑料新材料及助剂。重点发展光学膜、新型柔性/液晶显示屏、高阻隔多层复合共挤薄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及产品，高性能聚氯乙烯管材型材、大口径高强刚度塑料管道，生物基塑料，特种工程塑料及其高性能改性材料，高效污水处理、除尘用氟塑料及制品，3D打印塑料耗材等。大力发展超小型、超高精度、超高速、智能控制的塑料高端加工设备，加大对塑料加工设备精密化、智能化改造，加快高精度塑料检测设备及仪器研发及应用。
6	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消费〔2016〕39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	2016年12月	提升包装产品品质。引导企业从设计、选材、生产、检测、管理等各环节全面提升包装产品品质。积极采用低成本和绿色生产技术，发展低克重、高强度、功能化纸包装制品，增强纸制品防水、防潮、抗菌、阻燃等性能，拓展纸包装的应用范围；鼓励采用环保型原料和助剂发展可定制的环境友好型塑料包装制

					品，应用高阻隔、选择透过、环境感知以及宽幅制备等新技术，增强塑料包装制品防护、保质和智能属性；倡导以薄壁金属和覆膜铁、覆膜铝等新型材料生产金属包装制品，提升金属包装材料的利用率和抗腐蚀性能；创新包装计量、检验与检测技术，加快发展各类先进检测设备，不断完善质量检测体系与手段，有效强化包装产品的品质保障。
--	--	--	--	--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功能性薄膜是指以通用塑料薄膜为主要原材料，经过蒸镀、涂布或积层复合等改性技术加工后所得的，具备某一（或者某些）特定功能，可以满足应用中的特殊需要的薄膜材料，是通用塑料薄膜经多样化、功能化后的衍生产品。20世纪70年代至今，随着新技术、新工艺不断应用于塑料薄膜的生产研发，塑料薄膜的发展不仅体现为行业规模上的扩大，而且体现在产品特性、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原有的通用塑料薄膜已经难以满足不同应用领域的特殊需要，人们对塑料薄膜在高阻隔性、高耐热性、高透光率、高光泽度、抗紫外线辐射、阻燃、可热封性等各个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各类功能性薄膜逐步问世。目前，除了农业、工业、包装、日用品等行业外，各类功能性薄膜已经在包括如医用材料、分离材料、航空、航天等在内的许多尖端领域得到应用。

真空镀铝膜已有 200 年的历史，它的产生基于人们替代铝箔，提升性能的设计。真空镀铝薄膜是在高真空条件下，通过运用表面电晕、真空蒸镀、复合加工等多项技术在塑料薄膜或纸张表面镀上一层或多层极薄的金属铝，形成具有良好金属光泽的镀铝薄膜，可极大地提高薄膜的气体阻隔性、表面阻抗、光线反射性能。根据不同的薄膜基材、镀铝层厚度、表面复合结构，真空镀铝膜在产品功能上具有巨大的创新空间，在静电防护、食品保鲜、紫外线防护等方面，与传统材料相比，在性能和成本上具有颠覆性优势。并且有别于传统的电镀或化学镀是在含有金属离子的酸或碱性溶液中进行，真空镀铝的方法避免了废液对环境的污染，还能够大量节约电力、铝材等能源，从而降低成本，实现了节能减排。

目前，塑料包装行业面临着内、外双重挑战。对于内部而言，行业内企业自身面临管理能力落后、人才匮乏、技术水平低等影响企业发展的问題；同时，行业内的低价无序竞争也进一步加大了企业的压力。对于外部而言，整个行业面临上游原材料供应商涨价与下游客户降价的双重挤压，同时，来自国家政策法规的压力进一步加大。如：绿色安全包装、节能减排、废弃物处理，生产安全、劳动合同法。在对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呼声越来越高的今天，要求开发低污染或无污染的“绿色”包装材料已势在必行。

4、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塑料包装行业竞争充分、市场化程度较高，从业企业数量众多且良莠不齐，产业集中度较低。由于塑料包装产品单位价值较低，企业的销售规模主要取决于客户的需求规模及客户的数量。因资金能力、技术发展、管理水平等原因，大部分塑料包装企业的销售范围仅限与自身所在区域，行业内仍未形成垄断型企业。数量众多的小企业依靠为少数几个客户供货而生存，缺乏核心竞争力，能够跨地域经营的规模型企业数量较少。

5、行业壁垒

1、品牌及信誉壁垒

塑料包装生产企业在行业内树立品牌及信誉需要长期的沉淀。下游食品、医药等生产企业较为注重企业产品的安全和质量情况，行业新进入企业获得客户的认可需要较长的时期，先进入行业的企业拥有较多的客户合作案例和数据，具有更强的说服力，形成了对后来者的进入壁垒。

2、资金壁垒

资金壁垒体现在行业内企业除了需要拥有开展经营活动必备的生产场地、厂房、以及相应的生产设备之外，还需要有充足的流动资金，具备短期内可以投入大量资金组织生产的能力。只有具备强大的资本实力，才能够获得规模经济优势和成本竞争优势，增强抵御风险的实力。

3、技术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激烈，只有不断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和持续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产品的性能，保证产品质量可靠，不断在成本控制、安全环保方面取得竞争优势，才能获得高于行业平均利润的回报。而且，技术的进步还可以帮助客户完善和实现设计思路，甚至还可以通过技术和工艺的创新而带来新的市场需求。新设立企业由于缺乏技术积累，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上将处于劣势。

4、售后服务能力和地域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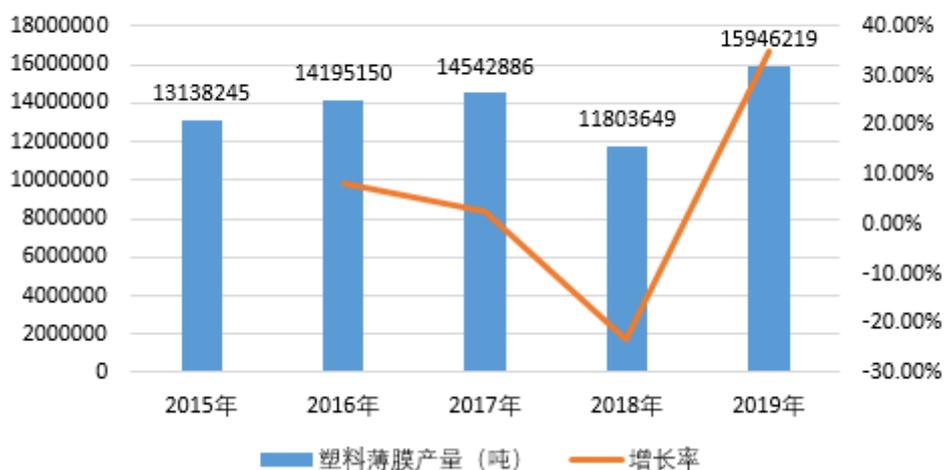
包装行业的下游大型优质客户提供主要的市场份额与利润来源，该类客户对供应商的研发、生产能力、品质保障和售后服务提出较高要求，下游客户为了保持其自身产品品质的安全性与稳定性，通常与包装材料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同时，由于塑料包装业务地域性差异明显，由于单位产品价值低、质量轻，长距离运输将导致运输成本过高，塑料包装存在较为明显的销售半径，跨区供货不具有价格优势且弹性供货服务能力不足，因此塑料包装行业地域市场分割现象明显。市场分割形成的先入者优势使新的竞争者进入市场的难度较大。

（二） 市场规模

2015 年至 2019 年我国塑料薄膜产量总体上呈现增长趋势，2019 年我国塑料薄膜产量为

15946219 吨，同比 2018 年增长超过 35%。

2015-2019年中国塑料薄膜产量及增速趋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智研咨询整理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涉足该行业的企业较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随着我国资金市场的发展，企业融资渠道的增加，以及其他行业具有经济实力企业的介入，将增强塑料包装行业内竞争的激烈程度，而生产厂家众多，产品质量可能参差不齐。随着市场和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的集中度将会提升，缺乏核心竞争力的小型企业将面临被淘汰的命运。

2、工艺改进无法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

随着下游消费品企业对包装要求的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的设备及工艺有了更高的要求，也会带来相应的风险。对于从业企业来说，此类风险体现在：没能及时适应现有客户需求的变化，从而导致现有产品的工艺调整不及时；未来产品部门没能及时了解并根据用户需求的变化情况提出设备更新的需求或设备更新方向出现偏差；无法及时的根据产品的需求变化，进行工艺改进，导致产品的适用性滞后于市场的发展速度。

3、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塑料包装行业属于加工制造业，树脂原料及劳动力成本是包装材料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树脂原料的价格与国际国内原油价格基本呈同向波动，而塑料包材企业对石化企业基本缺乏议价能力，且对销售价格调整具有一定滞后性，导致企业盈利能力也随原油价格而波动。

4、价格波动风险

国内塑料薄膜生产企业结构中低端产品的数量众多，造成这类产品竞争比较激烈，一些企业通过降低价格参与市场竞争，公司生产的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真空镀铝膜产品存在一定的价格下降风险。另外，随着行业中技术的进步、产能的扩张，各类真空镀铝膜产品、VCM 复合膜产品的竞争越来越激烈，都存在一定的价格下降风险。价格的波动会对企业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食品、医药、日化等行业塑料包装产品，与多家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广州信安包装有限公司、惠州宝柏包装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广州汇华包装有限公司，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良好，客户基础牢固，产品都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同。高阻隔透明镀铝膜项目的产品是行业中的差异化产品，并依靠后工序生产工艺将其产品特点最大化，正一包装拥有相关技术开发能力，也具有市场需求前瞻性，竞争优势更为明显。

2、竞争对手

（1）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立于 2004 年，于 2016 年在新三板挂牌，是一家通过表面微涂层技术专业生产、销售各种真空镀铝膜、家用电器膜、电磁屏蔽膜、新能源材料、节能镀铝无纺布等新材料的国内合资经营企业。该公司拥有二条德国“莱宝”公司利用最新技术生产的 PRO-M2100 型高真空卷绕镀铝生产线、德国“康普”公司生产的数控薄膜分切生产线、高精度高速涂布生产线及其它相关配套设施。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节能建材、汽车、医药、微波食品、新能源等各个领域。销售市场遍布全国各地，并销往欧洲、美国、日本等高端市场，产品遍布全球六大洲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

（2）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创建于 1994 年，新三板挂牌企业（证券代码为 837174）。多年来，该公司一直保持着飞速发展，现已拥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塑料彩印生产线六条，快速成型塑料桶生产线两条，多层共挤塑料膜生产线四条，可实现年产 25000 吨塑料彩印软包装和年产 8000 吨注塑包装成品。产品覆盖食品、冷饮、酵母、调味品、日化、医药、电子、建材、农化等产品，从行业上归属于塑料包装制品行业。

（3）界首市天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创建于 2008 年，新三板挂牌企业（证券代码为 832601）。该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锂电池隔膜、BOPP、PVC 热收缩烟膜、药品、食品包装膜、扭结(印刷膜及彩色印刷包装的研发、生产、营销、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企业。该公司拥有先进的单向拉伸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配备有高精度检测仪器，采用国际先进的生产工艺，主要生产厚度为 12-40 微米，不同规格的锂离子电池隔膜，

产品广泛应用于动力锂离子电池，储能锂离子电池及数码锂离子电池。引进意大利烟膜、扭结膜生产设备，拥有先进的挤出工艺和检测设备，可根据客户需求生产厚度在 15-60 微米，宽度在 1200 毫米以下的各种规格产品，年生产规模达 20000 吨；同时公司拥有十色、九色、七色高速彩印机组生产线，可根据客户需求承印 PVC、BOPP、PET 等塑料复合彩印软包装和纸张及铝纸汤料包装等，年生产规模达 30000 吨。产品销往国内各地，同时产品出口欧洲，中东，东南亚及南美等地区。

3、竞争优势和劣势

(1) 竞争优势

1)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应用多年制造经验和积累的技术基础，能够根据客户需求生产各种性能的塑料软包装薄膜产品，形成了稳定的批量生产能力。公司目前拥有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发展环境，配备了性能先进、功能齐全的加工设备和检验设备。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利用负离子处理技术、真空镀铝/镀氧化铝技术、表面涂覆技术、流延膜生产技术等一整套与公司专业化发展定位相匹配的生产工艺技术，公司的薄膜产品具有透明度高、机械强度高、耐热耐化学腐蚀、高阻隔等特点，产品的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

2) 品牌和渠道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已经与很多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总结顾客反馈的信息，不断改善产品进而提高顾客对本公司产品的信赖度。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广州信安包装有限公司、惠州宝柏包装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广州汇华包装有限公司，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良好，客户的忠诚度较高。针对重要客户，公司直接服务终端客户，实现专人服务，保障产品供应、控制流通成本并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已形成了紧密的生产销售网络，确保了企业高速高效运作。

3) 技术优势

公司注重研发能力的建设，2017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成立佛山市技术工程中心，并受表彰为创新技术型“优秀企业”。公司的“高阻隔 PET 镀氧化铝膜”、“高阻隔 PET 镀铝膜”、“高阻隔高附着力镀铝膜”、“高附着力 PET 膜”2019 年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密切关注相关技术的研发，及时总结技术成果，同时积极申请国家专利保护企业的核心技术。

(2) 竞争劣势

1) 企业规模较小

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较小，客户数量有限，抗风险能力较弱。为了在行业内持续健

康的生存，公司仍需要加强管理能力，顺应快速发展的行业需求做大做强。

2) 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为实施发展战略，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作为民营企业，公司融资渠道受到限制，只能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和银行，融资渠道单一将使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受到影响。在行业集中度较低的大行业背景下，公司若想迅速发展，需要更多的资金引进人才，必须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但首要解决的问题则是解决融资难的问题，若本次顺利挂牌，将解决该发展瓶颈。

公司将朝提高自身装备水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改善经营管理，增加产品技术含量，降低环境污染和资源消耗的方向发展，不断增强自身核心竞争能力。

(五) 其他情况

无。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拥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逐条比对，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或情况；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1、生产经营方面

(1) 宏观经济层面

宏观层面，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2020 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206504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降 6.8%，经济增速有明显下滑。尤其是对餐饮、零售等线下服务消费行业冲击尤其明显。为有效帮助企业应对本次疫情，国家及各地政府相继颁布或实施了一系列支持政策或措施，具体包括：货币政策方面，通过进行公开市场操作保持疫情防控特殊时期银行体系流动性的

合理充裕；通过政策利率的引导作用让整体市场利率继续下行，降低企业的融资成本。财政政策方面，则包括阶段性免交、缓交社会保险费、延期缴税、返还失业保险费、增加就业补贴、调降公用事业费、减免中小企业房租等。

目前，我国本土疫情传播基本阻断，国家及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宏观经济形势预计将会得以快速好转。

(2) 公司所属行业方面

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之“塑料薄膜制造（C2921）”，短期内受到疫情的一定冲击，但影响不大，随着本行业及行业上下游的企业逐步有序复工，负面影响将逐渐降低。本次疫情对于行业的影响将是短期的，未来行业将主要受到宏观环境和下游市场需求的影响。

(3) 公司层面

公司位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在当地政府2月9日出台复工复产政策后，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加紧筹备，成立了疫情防控及应急救援指挥小组，制定了《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卫生防控的应急工作方案》《疫情防控的内部责任机制及工作实施细则》以及消毒、用餐、体温检测等制度，并于2月14日取得复工备案，属于行业中较早复工复产的企业。另外，公司员工中大部分是本地及省内户籍，用工情况受疫情影响较少，在复工复产后基本可到岗复工，开展正常生产。疫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2、业务开展方面

(1) 采购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原材料为PET基膜、PP粒料等，公司的主要材料供应商均为行业龙头企业，原材料供应较为充足，受疫情影响较小。另外，公司于年前已储备相对充足的库存，充分保障了公司的生产需求。随着疫情得到良好控制，公司上游供应商基本已逐步复产复工，公司后续原材料采购业务已基本恢复正常。因此，公司不存在因原材料不足而暂停生产的情形。

(2) 销售业务方面，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各印刷制袋厂商，终端客户为包装食品、药品生产企业等，供应链末端属于民生类消费品，在疫情下相对影响较小，业务量影响不大，甚至有所增长。公司客户中有一部分为药品包装企业，所包装的药品也属于本次疫情的急需用品，在复工前公司已收到多家药品包装客户的疫情急需品紧急协助通知及相关产品订单。如前所述，由于公司年前储备了充足的原材料库存，也较早收到复工备案可正式开展生产，因此率先抢占了一部分国内行业订单。

3、合同履行方面

公司与大部分客户签订有长期业务合同，公司采取以订单生产为主，生产周期较短，虽然受疫情影响，公司延期复工复产，但未对已有订单发货造成明显影响。截至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生产

已恢复正常，货物按客户订单要求及时交货，未出现合同未正常履行的情况。

4、财务状况方面

公司 2020 年 1-5 月营业收入（未经审计）相比 2019 年 1-5 月营业收入存在一定幅度的增长，公司 2020 年 1-5 月与 2019 年、2018 年同期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 1-5 月	2018 年 1-5 月
营业收入（元）	42,226,838.70	35,377,857.14	37,736,836.31

截止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银行存款余额 2,071,155.62 元，流动资金基本能保证公司正常运转需要，且随着公司及行业上下游的陆续复产复工，公司资金状况、财务状况将进一步好转。

综上，此次疫情对公司各项业务产生影响较小，公司目前已基本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此次疫情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治理机制相对简单，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不够完善，如：会议通知方面，没有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前发出，且会议通知多为口头通知或电话通知，没有采取书面通知的形式；执行董事、股东会决议文件方面，没有按照届次顺序排列且存在缺少会议记录等情形。但上述瑕疵没有影响到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意识到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的重要性，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聘任总经理，不断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但从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相关内部制度不够健全，未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记录等文件保留不够完整。公司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在相关中介机构的辅导下，按照《公司法》、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19年6月12日、2019年6月30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全面规范化治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股份公司于2019年1月成立，成立初期，公司管理层对股份公司治理理念的理解不够清晰和透彻，未建立完善的三会一层相关制度。2019年6月，公司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三会一层相关制度，公司管理层对股份公司公司治理理念的理解进一步提升，并将在今后公司实际运行过程中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充分维护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8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制度	否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p>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p>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营运中心、营销部、采购部、生产设备部、质量技术部、国际业务部、行政部、研究及发展部、财务部等业务部门，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营销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资产	是	公司在资产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在人员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在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机构	是	公司在机构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泽文、曾敏茵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目前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正一包装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正一包装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正一包装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如正一包装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正一包装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正一包装的同业竞争：

(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变更相应的经营范围；

(4) 如正一包装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正一包装；

(5) 如正一包装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正一包装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的《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资金占用，应当严格履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关联董事、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

东所持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同时，为防止资金占用，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还制定了《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比 例 (%)
1	曾泽文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7,040,000	80	9
2	张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3	龙新倦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4	叶利庭	董事	董事	-	-	-
5	戴明寺	董事	董事	-	-	-
6	赵英丽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	-	-	-
7	曾思驰	监事	监事	-	-	-
8	叶智斌	监事	监事	-	-	-
9	曾敏茵	董事会秘书	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	3,380,000	10	1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曾泽文与董事会秘书曾敏茵为父女关系；曾泽文与曾思驰为叔侄关系；曾泽文与叶智斌为舅甥关系；曾思驰与曾敏茵为堂兄妹关系；叶智斌与曾敏茵为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聘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 (1) 关于竞业禁止的书面声明；
(2)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0,643.12	1,616,377.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4,766.20
应收账款	21,305,270.58	20,065,561.11
应收款项融资	650,000.00	
预付款项	1,842,589.56	1,037,948.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87.00	43,788.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186,749.87	11,449,563.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109.23	811,222.61
流动资产合计	39,398,149.36	35,209,22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838,227.80	28,353,404.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8,541.10	1,869,291.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0,037.22	191,145.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76,806.12	30,413,841.66
资产总计	66,474,955.48	65,623,069.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38,078.33	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
应付账款	2,752,393.47	1,974,342.84
预收款项	205,229.23	-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5,298.04	796,802.09
应交税费	136,721.65	192,083.25
其他应付款	480,415.00	521,889.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448,135.72	30,485,118.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448,135.72	30,485,118.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3,800,000.00	3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422.61	27,422.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4,413.01	75,526.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34,984.14	1,235,00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26,819.76	35,137,951.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26,819.76	35,137,95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474,955.48	65,623,069.1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405,741.28	99,319,265.49
其中：营业收入	103,405,741.28	99,319,265.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672,044.27	99,338,044.65
其中：营业成本	89,431,799.15	86,846,264.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1,034.38	342,554.78
销售费用	3,676,941.75	3,685,136.31
管理费用	3,317,541.70	2,671,227.76
研发费用	4,329,469.23	4,266,786.77
财务费用	1,575,258.06	1,526,075.01
其中：利息收入	2,909.02	2,405.11
利息费用	1,524,388.87	1,518,829.98
加：其他收益	8,734.40	11,396.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06,003.93	-
资产减值损失	-	-26,957.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89.46	11,180.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5,724.80	-23,160.37

加：营业外收入	802,752.21	4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500.00	57,069.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977.01	319,770.48
减：所得税费用	-228,891.63	-188,531.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8,868.64	508,301.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88,868.64	508,301.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8,868.64	508,301.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8,868.64	508,30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8,868.64	508,301.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2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331,679.89	97,868,688.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836.45	466,79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81,516.34	98,335,48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576,156.49	80,824,643.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2,482.12	6,029,21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7,152.16	2,415,78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9,671.19	5,839,93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075,461.96	95,109,58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54.38	3,225,90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743.27	863,817.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43.27	863,81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43.27	-847,817.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	2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0	4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1,045.40	1,515,77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	2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31,045.40	48,515,77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045.40	-2,515,77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734.29	-137,68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6,377.41	1,754,06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643.12	1,616,377.41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800,000.00				27,422.61				75,526.15		1,235,002.36		35,137,95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800,000.00				27,422.61				75,526.15		1,235,002.36		35,137,951.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8,886.86		1,699,981.78		1,888,868.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88,868.64		1,888,868.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8,886.86		-188,886.86		
1. 提取盈余公积									188,886.86		-188,886.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800,000.00				27,422.61	-	-	-	264,413.01	2,934,984.14		37,026,819.76	

2018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700,000.00								2,136,106.09		13,793,543.26		34,629,64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700,000.00							2,136,106.09		13,793,543.26			34,629,64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100,000.00				27,422.61			-2,060,579.94		-12,558,540.90			508,301.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8,301.77			508,301.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830.18		-50,830.18			
1. 提取盈余公积								50,830.18		-50,830.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100,000.00				27,422.61			-2,111,410.12		-13,016,012.4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11,410.12							-2,111,410.1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2,988,589.88				27,422.61					-13,016,012.49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800,000.00				27,422.61				75,526.15		1,235,002.36		35,137,951.12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本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21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适用 不适用**(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适用 不适用**(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

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

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单项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 2 信用风险组合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社会保险、多缴的残疾人保证金、关联方往来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其他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

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

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

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的减值”。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社会保险、多缴的残疾人保证金、关联方往来等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	0.00	0.00
半年至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1）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2）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将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

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 包装物

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年	3.00—5.00	4.75—9.70
机器设备	5—10 年	3.00—5.00	9.50—19.40
电子设备	3—5 年	3.00—5.00	19.00-32.33
运输设备	3—5 年	3.00—5.00	19.00-32.33
其他设备	3—5 年	3.00—5.00	19.00-32.3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其他设备	-	-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

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证登记的终止使用日期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规定详见“固定资产减值”部分。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①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镀铝膜、涂布膜、镀氧化铝膜、光膜。

对于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收入的具体确认时点为：公司依据与购买方签订的协议或订单，将产品运送至指定地点，所售产品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向客户提供镀铝、涂布等加工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加工服务具体确认时点为：加工服务完成，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

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

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采用新的报表格式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250,327.31	-20,250,327.31	
2019年1月1日	采用新的报表格式	应收账款		20,065,561.11	20,065,561.11
2019年1月1日	采用新的报表格式	应收票据		184,766.20	184,766.20
2019年1月1日	采用新的报表格式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974,342.84	-4,974,342.84	
2019年1月1日	采用新的报表格式	应付账款		1,974,342.84	1,974,342.84
2019年1月1日	采用新的报表格式	应付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应收票据	184,766.20	-184,766.20	
2019年1月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应收融资款		184,766.20	184,766.20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2019年1月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44,734.86	24,044,734.86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利息	44,734.86		44,734.86
2019年1月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利息	44,734.86	-44,734.86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3,405,741.28	99,319,265.49
净利润(元)	1,888,868.64	508,301.77
毛利率(%)	13.51	12.56
期间费用率(%)	12.47	12.23
净利率(%)	1.83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3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营业收入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99,319,265.49元和103,405,741.28元,2019年比2018年增加4,086,475.79元,增加比例为4.11%,公司收入变化程稳中有升的趋势。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 毛利率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2.56%和13.51%,毛利率上升0.95%,公司的盈利能力较为稳定。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分析”。

(3) 净利润

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08,301.77元和1,888,868.64元,2019年比2018年增加1,380,566.87元,增加比例为271.60%,公司净利润增加幅度较大,主要是原因是(1)2019年度公司的收入规模增加、综合毛利率小幅上升,并且公司2019年度的期间费用率变动幅度不大,上述因素共同导致净利润的增加;(2)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2019年度比2018年增加477,663.11元,增加比例为153.01%,非经常性损益的增加也导致净利润的增加,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4) 期间费用率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12.23%和12.47%,期间费用率上升0.24%,公司期间费用率变动幅度不大。各项期间费用的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46%和5.2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上升3.77%。与2018年度相比,2019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小幅上升,主要是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增加导致。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4.30	46.45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44.30	46.45
流动比率(倍)	1.34	1.15

速动比率（倍）	0.79	0.72
---------	------	------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6.45% 和 44.30%，资产负债率下降 2.15%，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略有增强。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5 和 1.34，流动比率上升 0.19；速动比率分别为 0.72 和 0.79，速动比率上升 0.07；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有小幅上升。

综上，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均有所增强，主要原因是：与 2018 年度相比，2019 年度公司负债总额略有下降，而资产总额有一定幅度的增长导致。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等资产类项目的增加导致公司的资产总额增长；2019 年度支付了对江苏兴业聚化有限公司和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采购形成的货款，导致公司的负债总额略有下降。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99	5.59
存货周转率（次/年）	8.07	9.95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56	1.54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9 和 4.99，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0.60，应收账款周转率受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影响有小幅下降，应收账款变动原因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之“（五）应收账款”。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95 和 8.07，存货周转率下降 1.88，存货周转率受存货余额波动影响有一定幅度的下降，存货变动原因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之“（八）存货”。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54 和 1.56，总资产周转率上升了 0.02。主要原因是：与 2018 年度相比，2019 年度公司的收入总额和资产总额均有提升，收入的增加幅度略高于总资产的增加幅度，导致总资产周转率有小幅的提升。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054.38	3,225,90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0,743.27	-847,81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1,045.40	-2,515,772.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555,734.29	-137,686.93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331,679.89	97,868,68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836.45	466,79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81,516.34	98,335,48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576,156.49	80,824,643.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2,482.12	6,029,21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7,152.16	2,415,78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9,671.19	5,839,93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075,461.96	95,109,58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54.38	3,225,903.53

2018 年度和 2019 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225,903.53 元和 106,054.38 元，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8 年减少 3,119,849.15 元，减少比例为 96.71%，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

总的来讲，公司 2019 年度的业务规模比 2018 年略有增长，公司的收入、成本、存货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收入增长 4.11%、成本增长 2.98%、存货余额增长 23.91%）；但从现金流的角度来看，公司 2019 年度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7,462,990.95 元，增长幅度为 7.6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11,751,513.39 元，增长幅度为 14.54%。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与公司的业务增长变动情况相符。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743.27	863,817.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43.27	863,81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43.27	-847,817.56

2018 年度和 2019 度,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7,817.56 元和-130,743.27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公司购买或出售固定资产支付或收到的现金流量以及对办公楼进行装修支付的现金流量。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2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	2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0	4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1,045.40	1,515,772.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	2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31,045.40	48,515,77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31,045.40	-2,515,772.90

公司的筹资活动主要包括: (1) 公司收到和偿还佛山市禅城区财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合作银行(佛山市农业商业银行环南支行)向公司提供的融资专项资金的活动; (2) 公司向股东曾敏茵借款和还款的活动。

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关于佛山市支持企业融资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规定, 对于符合条件的佛山市行政区域内的企业, 由政府指定机构为企业提供融资专项资金, 由合作银行协助办理发放和回收的手续。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金额为: (1) 2019 年度, 公司向股东曾敏茵筹借的资金, 金额 2,000,000.00 元。(2) 2018 年度、2019 年度, 分别收到佛山市禅城区财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专项资金 22,000,000.00 元和 44,000,000.00 元。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金额主要包括两部分: (1) 2019 年度, 公司向股东曾敏茵偿还的资金, 金额 2,000,000.00 元; (2) 2018 年度、2019 年度, 分别向佛山市禅城区财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融资专项资金 22,000,000.00 元和 44,000,000.00 元。

(4)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8,868.64	508,301.77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06,003.93	
资产减值损失		26,957.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47,000.83	3,802,424.21
无形资产摊销	50,750.04	50,75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89.46	-11,180.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4,388.87	1,518,829.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891.63	-188,53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7,186.80	-2,939,138.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0,796.20	-3,522,33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4,785.98	3,979,829.7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54.38	3,225,903.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0,643.12	1,616,377.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6,377.41	1,754,064.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734.29	-137,686.93

2018 年度和 2019 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08,301.77 元和 1,888,868.64 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为 3,225,903.53 和 106,054.38 元，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

2018 年度，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扣除资产减值准备、折旧与摊销及财务费用等影响因素外，（1）存货的增加，为保证安全库存，公司增加原材料采购，导致存货增加较多；（2）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公司给予大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应收账款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客户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和客户成都清洋宝柏包装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与上年相比有所增加；（3）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主要是公司对江苏兴业聚化有限公司和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形成的应付货款；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差异。

2019 年度，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扣除资产减值准备、折旧与摊销及财务费用等影响因素外，（1）存货的增加，为保证安全库存，公司增加原材料采购，导致存货增加较多；（2）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公司给予大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应收账款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新增大客户广州汇华包装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3）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公司在 2019 年支付了对江苏兴业聚化有限公司和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采购形成的货款；上

述因素共同影响导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差异。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①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镀铝膜、涂布膜、镀氧化铝膜、光膜。

对于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收入的具体确认时点为：公司依据与购买方签订的协议或订单，将产品运送至指定地点，所售产品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向客户提供镀铝、涂布等加工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加工服务具体确认时点为：加工服务完成，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镀铝膜	49,485,465.87	47.86	49,534,454.45	49.88
光膜	40,729,669.99	39.39	37,743,704.97	38.00
镀氧化铝膜	10,479,225.02	10.13	10,303,257.42	10.37
涂布膜	764,835.59	0.74	1,381,589.51	1.39
主营业务收入	101,459,196.47	98.12	98,963,006.35	99.64
其他业务	1,946,544.81	1.88	356,259.14	0.36
其他业务收入	1,946,544.81	1.88	356,259.14	0.36
合计	103,405,741.28	100.00	99,319,265.49	100.00
波动分析	<p>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镀铝膜、光膜、镀氧化铝膜、涂布膜。其中：镀铝膜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最高，是公司的主打产品；光膜主要为经过分切再销售的 PET 膜，公司利用自身的资金优势大宗采购原材料 PET，而一些以 PET 膜为原材料的小厂商，受业务规模限制，无法直</p>			

接与 PET 膜供应商达成交易，因此，公司将采购来的 PET 膜分切成符合小厂商需要的尺寸进行销售；镀氧化铝膜是公司自 2016 年底领先于国内其他同行业公司推出的新产品；涂布膜是较为传统的产品，涂布工艺已经逐步被取代，涂布产品业务规模也再不断缩减。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8,963,006.35 元和 101,459,196.47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8%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重大变动。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向客户提供镀铝、涂布等加工服务。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9,319,265.49 元和 103,405,741.28 元，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比 2018 年度增加 4,086,475.79 元，增长比率为 4.11%，公司的营业收入有小幅增长，主要由光膜销售收入和镀铝加工服务收入的增长导致。

(1)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镀铝膜收入分别为 49,534,454.45 元和 49,485,465.87 元，2019 年度镀铝膜收入比 2018 年减少 48,988.58 元，下降 0.01%；公司镀铝膜收入在报告期内的两个年度基本持平。

(2)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光膜销售收入分别为 37,743,704.97 元和 40,729,669.99 元，2019 年度的光膜销售收入比 2018 年度增加 2,985,965.02 元，增长比率为 7.91%；主要变动原因为：2019 年度客户对光膜的需求量略有增加，并且相比镀铝膜等产品，光膜在生产线上周期更短，资金回笼更快，因此公司略微提高光膜的销售量。

(3)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镀氧化铝膜销售收入分别为 10,303,257.42 元和 10,479,225.02 元，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比 2018 年度增加 175,967.60 元，增长比率为 1.71%，镀氧化铝膜的收入有小幅上涨，主要原因为：镀氧化铝膜为近两年新增的产品，虽然业界同行其他公司也推出这种新产品，但是市场需求规模还是在不断增加，因此公司的镀氧化铝膜收入规模也随之有小幅的增长。

(4)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涂布膜销售收入分别为 1,381,589.51 元和 764,835.59 元，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比 2018 年度减少 616,753.92 元，下降比率为 44.64%，公司的涂布膜销售收入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涂布膜是较为传统的产品，而近几年公司推出的新产品镀氧化铝膜的环保性能更优于涂布膜，当下环保监管环境日趋严格，涂布膜需求量逐步下降，进而导致涂布膜销售收入的下滑。

其他业务收入中绝大部分为镀铝加工服务。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356,259.14 元和 1,946,544.81 元，2019 年度的其他收入比 2018 年度增加 1,590,285.67 元，增长的比率为 446.38%，增长幅度较大，镀铝加工服务收入随着客户的需求变动而变动。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华南地区	93,164,680.44	90.09	89,713,471.86	90.33
华东地区	4,173,939.03	4.04	3,470,497.76	3.49
西南地区	5,762,021.24	5.57	4,776,642.69	4.81
华中地区	160,462.93	0.16	924,937.51	0.93
华北地区	131,619.11	0.13	425,742.23	0.43
东北地区	13,018.53	0.01	7,973.44	0.01
合计	103,405,741.28	100.00	99,319,265.49	100.00
原因分析	<p>从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来看，公司业务主要销售地为所在的华南地区，2018 年度、2019 年度，华南地区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33% 和 90.09%，高达 90% 以上，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具有体积大，重量大等特点，成本费用中销售运输费用有一定的占比，因此镀铝膜、光膜和涂布膜等毛利适中或偏低的常规产品的销售具有一定的半径，而差异化产品镀氧化铝膜的毛利较高，不受此因素限制，可以销往华南以外的地区。</p>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成本按照产品类别进行归集和分配。主营业务中的产品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人工工资和制造费用。各项产品耗用的原材料能够直接归属于各项产品的成本，根据实际发生额直接计入该项产品的生产成本；人工工资、包装物、制造费用等按照实际发生的金额归集计入生产成本，月末根据当月生产各种产品数量进行分配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产品生产完成并检验合格后，公司将生

产成本结转至库存商品科目，公司将合格产品交付客户后，公司确认收入，同时将产成品转入营业成本。其他业务中为镀铝、涂布等加工服务，由客户提供原材料，公司的加工服务成本主要为人工工资和制造费用，公司根据加工服务发生的人工工资、制造费用等按照实际发生的金额根据加工服务完成的产量进行分配计入相关服务成本，将加工完成的产品交付客户后将相关成本结转至其他业务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镀铝膜	43,370,728.32	48.50	44,318,670.75	51.02
光膜	37,076,919.40	41.46	35,205,140.48	40.54
镀氧化铝膜	6,646,745.68	7.43	5,913,399.63	6.81
涂布膜	709,233.05	0.79	1,117,600.91	1.29
主营业务成本	87,803,626.45	98.18	86,554,811.77	99.66
其他业务	1,628,172.70	1.82	291,452.25	0.34
其他业务成本	1,628,172.70	1.82	291,452.25	0.34
合计	89,431,799.15	100.00	86,846,264.0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及加工服务的成本变动趋势、产品成本结构与各项产品收入变动趋势及产品收入的结构基本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81,928,640.15	91.61	79,143,684.18	91.13
制造费用	6,066,931.91	6.78	6,147,867.23	7.08
人工工资	1,436,227.09	1.61	1,554,712.61	1.79
合计	89,431,799.15	100.00	86,846,264.0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构成为原材料、制造费用及人员工资，制造费用中主要包含折旧、水电费等，各期间营业成本构成占比稳定。公司的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最高，符合公司属于制造行业的特点。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镀铝膜	49,485,465.87	43,370,728.32	12.36
光膜	40,729,669.99	37,076,919.40	8.97
镀氧化铝膜	10,479,225.02	6,646,745.68	36.57
涂布膜	764,835.59	709,233.05	7.27
主营业务	101,459,196.47	87,803,626.45	13.46
其他业务	1,946,544.81	1,628,172.70	16.36
其他业务	1,946,544.81	1,628,172.70	16.36
合计	103,405,741.28	89,431,799.15	13.51
原因分析	<p>一、各细分产品之间毛利率差异的原因</p> <p>从产品构成来看，2018 年度毛利率：镀氧化铝膜 42.61%、镀铝膜 10.53%、涂布膜 19.11%、光膜 6.73%；2019 年度毛利率：镀氧化铝膜 36.57%、镀铝膜 12.36%、涂布膜 7.27%、光膜 8.97%。毛利率最高的产品为镀氧化铝膜，其次是镀铝膜和涂布膜，最低毛利率为光膜。</p> <p>1、镀氧化铝膜与传统镀铝膜产品相比生产工艺更加环保。公司于 2016 年率先在同行业中开拓了镀氧化铝膜产品生产线及生产工艺，公司具有相对较高的自主定价权，该产品的毛利率较高。近几年，随着市场的发展，同行业其他公司也陆续推出镀氧化铝膜产品，市场的充分竞争引发了镀氧化铝膜价格的下降，毛利率也随之下降，但是，由于镀氧化铝膜的高阻隔性及环保性能优于其他传统镀铝膜产品，其价格和毛利率仍然高于其他传统镀铝膜产品。</p> <p>2、镀铝膜产品相比镀氧化铝膜产品较为传统，是公司的主打产品，毛利率在 10%左右，低于镀氧化铝膜，镀铝膜的毛利率在公司产品类别中稳定适中。</p> <p>3、涂布膜的生产工艺不如镀铝工艺环保，涂布膜的需求量逐年减少，且在珠三角地区生产的厂家不多，产能不大。公司作为珠三角地区涂布膜的主要生产厂家，在竞争程度没有镀铝膜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公司拥有相应的定价优势。因此，2018 年度，涂布膜的毛利率高于镀铝膜的毛利率。</p> <p>涂布工艺逐步被镀铝工艺取代导致涂布膜的需求量大幅减少，在涂布膜订单零散，产量低的情况下，公司独立生产所有环节，将会对公司造成不经济、资源浪费的影响。因此，2019 年度，公司改变经营策略，采购已经完成涂布工序的涂布膜，进行分切再销售，上述涂布膜的成本高于公司自行涂布的成本，</p>		

压缩了涂布产品的利润空间，且明显低于镀铝产品。

3、光膜主要为公司采购 PET 基膜后经过分切再销售的产品。公司利用自身的资金及规模化采购的优势进行大宗 采购，而其他一些小规模采购 PET 基膜原材料的厂商，受业务规模限制，无法直接与 PET 基膜供应商达成交易。公司将采购来的 PET 基膜分切成符合上述厂商需要的尺寸进行销售，只经过分切工艺的光膜的毛利率低于采用镀铝和镀氧化铝等复杂工艺的产品。

二、同一产品不同期间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56% 和 13.51%，综合毛利率上升了 0.95%，主要是受镀铝膜和光膜两项业务的毛利率上升的影响。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镀铝膜毛利率分别为 10.53 % 和 12.36 %，镀铝膜毛利率上升了 1.83%，主要原因是：与 2018 年度相比，2019 年度公司销售的镀铝膜价格比较稳定，而生产用原料 PET 基膜的采购价格略有下降，镀铝膜的单位成本降低，毛利率得以提升。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光膜毛利率分别为 6.73% 和 8.97%，光膜毛利率上升了 2.24%，主要原因同镀铝膜。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镀氧化铝膜毛利率分别为 42.61% 和 36.57%，镀氧化铝膜毛利率下降了 6.03%，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16 年底，领先于国内其他同行业公司推出新产品镀氧化铝膜，公司拥有高度自主定价权；2018 年度开始，国内同行业公司陆续推出同类产品，同行业的充分竞争引发价格逐年下降，导致公司的镀氧化铝膜毛利率下降。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涂布膜毛利率分别为 19.11% 和 7.27%，涂布膜毛利率下降了 11.84%。主要原因为：涂布膜是较为传统的产品，而新产品镀氧化铝膜的环保性能更优于涂布膜，当下环保监管环境日趋严格，涂布膜需求量逐步下降，2019 年涂布膜订单较为零散，产量下降。公司的涂布设备价值较高，涂布膜低产量情况下，公司独立生产所有环节，将会对公司造成不经济、资源浪费的影响，因此，公司改变经营策略，采购已经完成涂布工序的涂布膜，进行分切再销售，其成本高于公司自行涂布的销售成本，因此涂布膜的毛利率有大幅下降。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8.19% 和 16.36%，其他业务毛利率下降了 1.84%。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镀铝加工	1,883,166.47	1,600,296.51	15.02%	354,535.00	291,204.25	17.86%
复合膜加工	55,153.98	27,241.31	50.61%			
分切加工	6,500.22	171.49	97.36%			
涂布加工	1,724.14	463.38	73.12%	1,724.14	247.98	85.62%
其他业务	1,946,544.81	1,628,172.69	16.36%	356,259.14	291,452.25	18.19%

其他业务中主要是镀铝加工服务，涂布加工、复合膜加工及分切服务收入规模都很小。镀铝加工服务根据客户需求、产品厚度、尺寸等要求进行加工，需求不同其服务价格和服务成本不同，其他业务的毛利率根据客户需求变化而变化。

三、公司毛利率的计算依据为：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符合财务分析比率中对毛利率的定义。毛利率计算的合规性以各项产品收入的确认及各项产品成本的归集结转的合规性为基础，关于收入确认、成本归集与结转的相关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镀铝膜、涂布膜、镀氧化铝膜、光膜。同时，公司还提供镀铝、涂布加工等服务业务。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与客户签订合同的条款，相应制定了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为生产制造型企业，库存商品的成本核算按照产品品种进行归集和分配，镀铝、涂布等服务的加工成本核算按照服务类别进行归集和分配。成本的构成及核算方法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销售费用核算，公司为销售产生的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差旅费、运输费、车辆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等，均为公司销售产品产生的相关费用。

管理费用核算，公司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时所发生的管理费用，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用、中介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等，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相关费用。

其中折旧与摊销主要为固定资产折旧与土地摊销，公司将土地摊销、办公楼、职工宿舍等房屋建筑物的折旧计入管理费用，运输货物的车辆折旧计入销售费用，厂房、车间、仓库、机器设备的折旧分摊计入产品成本。

财务费用核算公司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利息支出（减利息收入）、承兑汇票贴息、银行手续费等。

	<p>财务人员根据采购、生产、销售、管理等不同部门的财务事项和事项申请人，能够准确判断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严格按照部门归属划分至具体的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因此，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各构成项目的划分能准确区分，并计入合理的科目。</p> <p>公司按照部门和成本费用属性严格区分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各构成项目的划分具有合理性。</p> <p>综上，公司毛利率计算依据充分、合规，各报告期收入确认与相关成本费用归集符合配比原则，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各构成项目的划分合理。</p>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镀铝膜	49,534,454.45	44,318,670.75	10.53
光膜	37,743,704.97	35,205,140.48	6.73
镀氧化铝膜	10,303,257.42	5,913,399.63	42.61
涂布膜	1,381,589.51	1,117,600.91	19.11
主营业务	98,963,006.35	86,554,811.77	12.54
其他业务	356,259.14	291,452.25	18.19
其他业务	356,259.14	291,452.25	18.19
合计	99,319,265.49	86,846,264.02	12.56
原因分析	同上。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3.51%	12.56%
天鸿新材（832601）	19.67%	16.88%
原因分析	<p>天鸿新材是新三板挂牌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是塑料包装膜、锂电池隔膜、彩印包装材料。</p> <p>天鸿新材与正一包装同样都是包装膜生产公司，但是两者使用的原材料、生产工艺及产品不完全相同，天鸿新材的主材为 PVC 膜，采用涂覆、彩印等工艺生产；正一包装的主材为 PET 膜，采用镀铝、涂布、镀氧化铝等工艺，因此，两者的毛利率有小幅差异，但是变动趋势基本一致。</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3,405,741.28	99,319,265.49
销售费用（元）	3,676,941.75	3,685,136.31
管理费用（元）	3,317,541.70	2,671,227.76
研发费用（元）	4,329,469.23	4,266,786.77
财务费用（元）	1,575,258.06	1,526,075.01
期间费用总计（元）	12,899,210.74	12,149,225.8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56	3.7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1	2.6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19	4.3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2	1.5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2.47	12.23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23%和 12.47%，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各项费用的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除管理费用外都较为稳定，管理费的变动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之“（2）管理费用”分析。</p>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539,592.76	1,384,494.82
运输费	964,606.89	822,664.61
差旅费	107,743.61	212,253.46
办公费	16,239.99	78,373.92
维修费		3,414.48
业务宣传费	35,537.56	149,197.21
保险费	10,197.49	8,435.46

折旧及摊销	119,500.46	121,805.28
车辆费用	837,524.09	821,076.72
业务招待费	45,998.90	83,420.35
合计	3,676,941.75	3,685,136.31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减少 8,194.56 元，下降 0.22%，总体来看变动不大。</p> <p>2019 年度，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运输费、保险费、车辆费用等随着收入的增长而增加；</p> <p>2019 年度，销售费用中差旅费、办公费、业务宣传、业务招待等费用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2018 年度公司对镀氧化铝膜进行强势推广，至 2019 年度，镀氧化铝膜市场认知度趋于成熟，公司压缩各项推广费用，导致 2019 年上述各项销售费用下降。</p> <p>各项销售费用明细此消彼长，导致销售费用总额变动不大。</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662,131.96	1,611,453.97
办公费	237,465.38	142,518.80
业务招待费	85,702.78	27,395.68
差旅费	4,259.74	4,975.00
保险费	31,520.43	47,111.19
折旧及摊销	266,232.16	265,982.16
维修费	1,186.98	11,364.50
车辆费用	76,280.01	86,529.79
中介费用	842,163.94	389,540.22
残疾人保障金	43,270.46	42,463.38
其他	67,327.86	41,893.07
合计	3,317,541.70	2,671,227.76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增加 646,313.94 元，上升 24.20%，2019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支付了新三板挂牌的费用较多。</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1,136,937.00	1,209,957.31
直接投入费用	2,883,743.19	2,602,322.05
折旧费用	290,417.34	439,383.67
其他相关费用	18,371.70	15,123.74
合计	4,329,469.23	4,266,786.77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研发费用总额增加 62,682.46 元，增长 1.47%，总体变动不大，研发投入较为稳定。</p> <p>公司的研发项目金额及占收入比重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1,524,388.87	1,518,829.98
减：利息收入	2,909.02	2,405.11
银行手续费	15,122.00	9,650.14
汇兑损益		
承兑汇票贴息	38,656.21	
合计	1,575,258.06	1,526,075.01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财务费用总额增加 49,183.05 元，增长 3.22%，财务费用有小幅的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9 年度产生了应收票据的贴现业务，导致手续费及贴现息等财务费用的小幅增加。</p>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62.31	3,807.85

稳岗补贴	6,672.09	7,588.27
合计	8,734.40	11,396.12

具体情况披露

依据 2018 年 9 月 7 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关于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的填列，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稳岗补贴，根据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明确我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意见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佛人社[2016]165 号)的规定，公司符合缴纳失业保险，且未裁员，或裁员率低于失业率等条件获得该项补贴，该项补贴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289.46	11,180.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6,672.09	407,58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9,330.78	1,772.1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85.48	-53,261.3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29,606.85	367,279.6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9,756.03	55,091.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9,850.82	312,187.71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收回前期核销的应收款项及其他营业外收支。

公司的政府补助明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之“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公司除政府补助、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收回前期核销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备注
收益	4,814.52	3,807.85	
个税返还手续费收入	2,062.31	3,807.85	其他收益
处置废料	2,752.21		营业外收入
支出	8,500.00	57,069.15	
工伤赔偿		57,069.15	营业外支出
罚款	2,100.00		营业外支出

赞助费	6,400.00		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	-3,685.48	-53,261.30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三水财政经促企业培育专项技术扶持资金		200,000.00	收益	否	佛山市三水财政局
高企市级补助		100,000.00	收益	否	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三水财政局科技平台建设扶持资金		100,000.00	收益	否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财政局
科技创新平台立项扶持资金	500,000.00		收益	否	佛山市三水财政局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扶持资金	300,000.00		收益	否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财政局
稳岗补贴	6,672.09	7,588.27	收益	是	代理社保归集和发放资金
合计	806,672.09	407,588.27			

上述政府补助除稳岗补贴为持续的日常性收入计入其他收益外，其余均为需达到文件所规定的要求所产生的偶发收入，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

(1) 报告期内，各项政府补助的可持续性情况如下：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具有持续性
三水财政经促企业培育专项技术扶持资金		200,000.00	收益	该项补助属于高新技术企业补助，2020 年公司复审申请中，如通过复审，公司可获补贴 15 万元
高企市级补助		100,000.00	收益	该项补助属于高新技术企业补助，2020 年公司复审申请中，如通过复审，公司可获补贴 5 万元

三水财政局科技平台建设扶持资金		100,000.00	收益	该项补助属于高新企业补助, 2020年公司复审申请中, 如通过复审, 公司可获补贴5万元
科技创新平台立项扶持资金	500,000.00		收益	该项补助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助, 不具持续性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扶持资金	300,000.00		收益	该项补助为股改镇级补助, 不具持续性
稳岗补贴	6,672.09	7,588.27	收益	可持续
合计	806,672.09	407,588.27		

(2) 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依赖性

2018年度和2019年度, 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9,319,265.49元和103,405,741.28元, 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量分别为97,868,688.94元、105,331,679.89元。公司有一定的生产经营规模, 属于当地的优质企业, 公司得到了当地政府给予的一定支持。2018年度和2019年度, 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金额分别为407,588.27元和806,672.09元, 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80.19%、42.71%, 政府补助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逐年降低。综上, 政府补助对公司的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影响, 但不构成重大依赖。

未来, 公司将会继续研究提高不同膜材的新产品、新技术, 提高生产效率, 加强与终端客户的沟通, 促进市场使用习惯形式, 从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扩大销售规模, 努力提升营业利润水平, 使政府补助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降到最低。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 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加工劳务收入, 原适用17%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 自2018年5月1日起, 适用税率调整为1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第39号)规定, 自2019年4月1日起, 适用税率调

整为 13%。

2、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R20174401171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7.58	688.86
银行存款	1,060,585.54	1,615,688.55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	
合计	1,360,643.12	1,616,377.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616,377.41 元和 1,360,643.12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6% 和 2.05%，公司货币资金总额变动不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为稳定。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单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30 万元为公司存放于中国银行佛山三水乐平支行的定期存单，此存单为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之“（一）短期借款”。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4,766.2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84,766.20

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9年度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将应收票据记入应收融资款，2019年末应收票据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之“（二十六）其他主要资产”。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6月6日	230,643.72
四川利尔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2019年7月8日	2020年1月8日	200,000.00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3日	2020年1月23日	200,000.00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6月6日	200,000.00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6月3日	186,890.00
合计	-	-	1,017,533.72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768.50	0.12	25,768.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28,937.60	99.88	23,667.02	0.11	21,305,270.58
合计	21,354,706.10	100.00	49,435.52	0.23	21,305,270.58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85,901.28	99.87	20,340.17	0.10	20,065,561.11
组合小计	20,085,901.28	99.87	20,340.17	0.10	20,065,561.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768.50	0.13	25,768.50	100.00	
合计	20,111,669.78	100.00	46,108.67	0.23	20,065,561.1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半年以内	21,092,267.45	98.89		0.00	21,092,267.45
1至2年	236,670.15	1.11	23,667.02	10.00	213,003.13
合计	21,328,937.60	100.00	23,667.02	0.11	21,305,270.58

续: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半年以内	19,845,222.29	98.80		0.00	19,845,222.29
半年-1年	184,214.55	0.92	9,210.73	5.00	175,003.82
1至2年	1,634.44	0.01	163.44	10.00	1,471.00
2至3年	54,830.00	0.27	10,966.00	30.00	43,864.00
合计	20,085,901.28	100.00	20,340.17	0.10	20,065,561.11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中山市中彩铝箔复合包装有限公司	25,768.50	25,768.50	100.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	25,768.50	25,768.50	100.00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中山市中彩铝箔复合包装有限公司	25,768.50	25,768.50	100.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	25,768.50	25,768.50	100.00	-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7,733.74	半年以内	13.62
广州汇华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9,382.70	半年以内	7.68
阳江市欣安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4,925.60	半年以内	4.00
江门市江海区联丞包装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096.94	半年以内	3.23
东莞市兴鹏塑胶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3,736.54	半年以内	3.06
合计	-	6,744,875.52	-	31.58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南海利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8,017.49	半年以内	18.29
成都清洋宝柏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5,041.63	半年以内	6.44
中山市东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5,814.78	半年以内	4.40
中山市东森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1,583.75	半年以内	3.99

开平市合美纸塑复合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670.88	半年以内	3.29
合计	-	7,322,128.53	-	36.41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0,111,669.78元和21,354,706.10元,2019年12月31日比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增加1,243,036.32元,增长率为6.18%,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低于销售规模的增长速度导致。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58%和32.05%,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稳定。公司给予大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公司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各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98.80%和98.89%,总体保持在98%以上,公司的回款率较好。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相应期间营业收入情况较为匹配,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应收账款各期期末余额合理。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应收账款采用备抵法计提坏账准备,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的坏账总额为25,768.50元,主要是中山市中彩铝箔复合包装有限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查询到该企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通过登记的住所和经营场所无法联系。报告期内,单项计提坏账的金额很小,对公司影响不大。

2019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一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而确定应收账款坏账金额。

2018年度,在旧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坏账比例情况对比如下:

账龄	正一包装	宏裕包材
半年以内	0%	0%

半年-1年	5%	1%
1-2年	10%	5%
2-3年	30%	10%
3-4年	50%	30%
4-5年	80%	6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率总体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于一致。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回收期限、客户的信用状况等因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坏账计提的比例合理、充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790,509.56	97.17	1,037,651.22	99.97
1至2年	52,080.00	2.83	297.27	0.03
合计	1,842,589.56	100.00	1,037,948.49	100.00

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37,948.49元和1,842,589.56元，2019年12月31日比2018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增加804,641.07元，增长率为77.52%，主要原因为：期末公司备货量增加，按照合同约定预付货款，主要是增加了预付江苏三房巷薄膜有限公司的货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三房巷薄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9,658.53	49.37	1年以内	货款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3,251.00	22.43	1年以内	货款

佛山安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473.00	6.16	1年以内	环保设备款
富维薄膜(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517.50	4.75	1年以内	货款
润丰前海国际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648.40	3.89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595,548.43	86.60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沭阳正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9,455.92	58.72	1年以内	货款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219.44	11.78	1年以内	货款
润丰前海国际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634.20	7.58	1年以内	货款
延长壳牌(广东)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35.00	5.98	1年以内	货款
广东广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28.56	2.38	1年以内	电子商务服务款
合计	-	897,073.12	86.44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佛山市超然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80.00	1至2年	环评服务款	服务未完成
中国国际贸易委促进委员会机械行业分会	非关联方	33,000.00	1至2年	预付2020展会款	服务未完成
合计	-	52,080.00	-	-	-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0,787.00	43,788.6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0,787.00	43,788.61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87.00						10,787.00	
合计	10,787.00						10,787.00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1：账龄组合	43,788.61	100.00			43,788.61
组合小计	43,788.61	100.00			43,788.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3,788.61	100.00			43,788.6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517.00	60.42			6,517.00
1-2年	4,270.00	39.58			4,270.00
合计	10,787.00	100.00			10,787.00

续: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3,788.61	100.00			43,788.61
合计	43,788.61	100.00			43,788.61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5,000.00		5,000.00
保证金	5,787.00		5,787.00
合计	10,787.00		10,787.0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20,000.00		20,000.00
保证金	4,270.00		4,270.00
多缴残保金	19,518.61		19,518.61
合计	43,788.61		43,788.61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赵英丽	非关联方	5,000.00	半年-1年	46.36
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4,270.00	1至2年	39.58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1,517.00	半年以内	14.06
合计	-	10,787.00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三水区税务局	非关联方	19,518.61	半年以内	44.57
庞建峰	非关联方	5,000.00	半年-1年	11.42
赵英丽	非关联方	5,000.00	半年以内	11.42
陆用源	非关联方	5,000.00	半年-1年	11.42
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4,270.00	半年-1年	9.75
合计	-	38,788.61	-	88.58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67,515.53		7,567,515.5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113,531.84		4,113,531.8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在途物资	2,292,258.95		2,292,258.95
低值易耗品	159,937.01		159,937.01
发出商品	53,506.54		53,506.54
合计	14,186,749.87		14,186,749.87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94,877.97		5,394,877.9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015,837.47		5,015,837.4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在途物资	842,010.00		842,010.00
低值易耗品	196,837.63		196,837.63
合计	11,449,563.07		11,449,563.07

2、 存货项目分析

(1) 公司存货规模波动情况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11,449,563.07元和14,186,749.87元,存贷款余额增加2,737,186.80元,增长率为23.91%,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原材料及在途物资的增加。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9.95和8.07,存货周转率下降1.88,存货周转率受存货余额波动影响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将“以销定产”与适量安全库存相结合作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采购和生产,并制定安全储备以满足临时需求。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短,报告期末为应对客户需求,进行了一定数额的原材料备货,导致期末存货金额增加,存货周转率较低。

公司除了为镀铝膜、镀氧化铝膜两种主要产品的订单而储备原材料PET基膜,还需要为应对因业务规模受限无法大宗采购的客户对于不同尺寸规格的公司光膜产品的需求而储备原材料,2019年末,公司为应对上述客户需求而储备原材料,主要是向供应商江苏亚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三房巷薄膜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的原材料。

综上所述,存货规模波动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2) 公司存货规模波动情况与同行业公司的存货规模波动情况对比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天鸿新材(832601)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10,464,656.66元和12,155,083.38元,存贷款余额增加1,690,426.72元,增长率为16.15%。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73和6.54,存货周转率下降0.19。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天鸿新材(832601)相比,存货周转率变动趋势一致,但存货余额增长幅度存在一定的差异,其主要原因为:①二者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不同,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PET基膜,天鸿新材的原材料为PVC膜;②公司除了为产品订单而储备原材料,也需要为销售经分切的光膜而储备原材料。

(3) 存货期末是否存在减值情况的分析

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较短,存货整体循环速度较快,主要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是为生产订单及客户需求而储备。公司不存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的存货,不存在产品生产成本大于销售价格的产品,不存在因产品更新换代而原有库存材料不适用新产品等情况。综上,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42,109.23	52,257.95
预缴多缴所得税		758,964.66
合计	42,109.23	811,222.6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379,964.66	134,003.27	72,649.57	48,441,318.36
房屋及建筑物	11,801,974.06	96,700.00		11,898,674.06
机器设备	33,423,334.28	34,513.27		33,457,847.55
运输工具	2,391,900.61		72,649.57	2,319,251.04
办公设备及其他	762,755.71	2,790.00		765,545.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026,559.73	3,647,000.83	70,470.00	23,603,090.56
房屋及建筑物	4,802,518.47	633,728.32		5,436,246.79
机器设备	12,545,304.20	2,856,333.85		15,401,638.05
运输工具	2,018,799.96	119,456.28	70,470.00	2,067,786.24

办公设备及其他	659,937.10	37,482.38		697,419.4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353,404.93			24,838,227.80
房屋及建筑物	6,999,455.59			6,462,427.27
机器设备	20,878,030.08			18,056,209.50
运输工具	373,100.65			251,464.8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2,818.61			68,126.2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53,404.93			24,838,227.80
房屋及建筑物	6,999,455.59			6,462,427.27
机器设备	20,878,030.08			18,056,209.50
运输工具	373,100.65			251,464.8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2,818.61			68,126.23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462,433.36	4,613.68	87,082.38	48,379,964.66
房屋及建筑物	11,801,974.06			11,801,974.06
机器设备	33,423,334.28			33,423,334.28
运输工具	2,478,982.99		87,082.38	2,391,900.61
办公设备及其他	758,142.03	4,613.68		762,755.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308,605.32	3,802,424.21	84,469.80	20,026,559.73
房屋及建筑物	4,162,709.62	639,808.85		4,802,518.47
机器设备	9,561,703.40	2,983,600.80		12,545,304.20
运输工具	1,981,464.48	121,805.28	84,469.80	2,018,799.96
办公设备及其他	602,727.82	57,209.28		659,937.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153,828.04			28,353,404.93
房屋及建筑物	7,639,264.44			6,999,455.59
机器设备	23,861,630.88			20,878,030.08
运输工具	497,518.51			373,100.6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5,414.21			102,818.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153,828.04			28,353,404.93
房屋及建筑物	7,639,264.44			6,999,455.59
机器设备	23,861,630.88			20,878,030.08
运输工具	497,518.51			373,100.6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5,414.21			102,818.61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伺服变频螺杆式空压机	2019 年度	34,513.27	购置
手提电脑(华硕)	2019 年度	2,790.00	购置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厂区道路 (车间与仓库通道)	2019 年度	96,700.00	新建
电脑(清华同方)	2018 年度	4,613.68	购置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37,502.00			2,537,502.00
土地使用权	2,537,502.00			2,537,50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68,210.86	50,750.04		718,960.90
土地使用权	668,210.86	50,750.04		718,960.9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69,291.14			1,818,541.10
土地使用权	1,869,291.14			1,818,541.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69,291.14			1,818,541.10
土地使用权	1,869,291.14			1,818,541.1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37,502.00			2,537,502.00
土地使用权	2,537,502.00			2,537,50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17,460.82	50,750.04		668,210.86
土地使用权	617,460.82	50,750.04		668,210.8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20,041.18			1,869,291.14
土地使用权	1,920,041.18			1,869,291.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20,041.18			1,869,291.14
土地使用权	1,920,041.18			1,869,291.14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108.67	112,657.63	109,330.78			49,435.52
合计	46,108.67	112,657.63	109,330.78			49,435.52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428.65	30,452.19	1,772.17			46,108.67
合计	17,428.65	30,452.19	1,772.17			46,108.6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9,435.52	7,415.33
未弥补亏损	2,750,812.66	412,621.89
合计	2,800,248.18	420,037.22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108.67	6,916.30
未弥补亏损	1,228,195.27	184,229.29
合计	1,274,303.94	191,145.5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应收款项融资科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650,000.00	
合计	650,000.00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期末无质押票据，无因出票人因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形。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6月6日	230,643.72
四川利尔作物科学有	2019年7月8日	2020年1月8日	200,000.00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	2019年7月23日	2020年1月23日	200,000.00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6月6日	200,000.00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6月3日	186,890.00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6月6日	230,643.72
合计	-	-	1,017,533.72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2,000,000.00	22,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38,078.33	
合计	25,038,078.33	24,000,000.00

2018年6月25日，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签订编号为佛农商0203借字2018年第0601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22,000,000.00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年利率为6.20%；曾泽文、曾敏茵提供最高额担保；同时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提供抵押保证；此合同下借款已于2019年按约定还款。

2018年9月1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签订编号为4401012018001171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2,000,000.00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年利率为5.00%；曾泽文、曾敏茵、杨碧玲提供最高额担保；此合同下借款已于2019年按约定还款。

2019年4月1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签订编号为GDK47663012019601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授信额度为3,000,000.00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到期日为2020年3月31日，年利率为4.80%；曾泽文、曾敏茵提供最高额担保，同时以编号为3040373的中国银行人民币定期存单300,000.00元质押担保。

2019年11月7日，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签订编号为佛农商0203借字2019年第11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2020年8月12日止，可以在授信额度为24,000,000.00元内取得借款，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最终贷款到期日不超过2021年2月12日，年利率为5.01%；截止2019年年底已取得22,000,000.00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曾泽文、曾敏茵提供最高额担保；同时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提供抵押保证。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2018年末的应付票据主要是公司对江苏兴业聚化有限公司和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采购形成的应付票据。2019 年度公司对应付票据进行了支付。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13,007.30	94.93	1,956,342.84	99.08
1-2 年	121,386.17	4.41	7,610.00	0.39
2-3 年	7,610.00	0.28	10,390.00	0.53
3-4 年	10,390.00	0.38		
合计	2,752,393.47	100.00	1,974,342.84	1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974,342.84 元和 2,752,393.47 元，应付账款余额增加 778,050.63 元，增长率为 39.4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期末公司备货量增加，相应增加了应付账款。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宁波杜邦帝人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35,893.05	1 年以内	63.07
佛山市鹏展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10,774.53	1 年以内	7.66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非关联方	电费	197,596.72	1 年以内	7.18
上海升阳超微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7,789.00	1 年以内	5.37
可恩索纸管 (佛山)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4,263.78	1 年以内	3.79
合计	-	-	2,396,317.08	-	87.07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宁波杜邦帝人鸿基	非关联方	货款	1,136,384.51	1 年以内	57.56

薄膜有限公司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非关联方	电费	202,224.31	1年以内	10.24
可恩索纸管(佛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6,241.19	1年以内	4.87
佛山市佛立科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费	94,339.62	1年以内	4.78
广州市花都区奇亿包装材料厂	非关联方	货款	78,725.54	1年以内	3.99
合计	-	-	1,607,915.17	-	81.44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5,229.23	100.00		
合计	205,229.23	100.00		

公司以赊销为主，对大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对于一些小规模零散的客户，公司采取预收款的形式，公司预收账款规模总体很小，且账龄均为1年以内。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成都清洋宝柏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7,193.00	1年以内	32.52
汕头市月发彩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444.59	1年以内	24.42
广东瑞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3,200.00	1年以内	20.91
厦门金德威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370.49	1年以内	6.47
佛山市顺德区力凯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303.00	1年以内	6.44
合计	-	-	187,511.08	-	90.76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35.00	1.01	46,309.86	8.87
1-2年			475,580.00	91.13
2-3年	475,580.00	98.99		
合计	480,415.00	100.00	521,889.86	100.00

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21,889.86元和480,415.00元,其他应付款减少41,474.86元,减少7.95%,主要是2019年度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于短期借款形成的应付利息由其他应付款项下的短期借款应付利息调整至短期借款科目,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质保金和应付利息及维修工程费。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利息			44,734.86	8.57
质保金	475,580.00	98.99	475,580.00	91.13
维修工程费	4,835.00	1.01	1,575.00	0.30
合计	480,415.00	100.00	521,889.86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315,580.00	2-3年	60.86
广东依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160,000.00	2-3年	30.86
罗召强	非关联方	维修工程费	4,835.00	1年以内	0.93
合计	-	-	480,415.00	-	92.65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315,580.00	1-2年	60.47
广东依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160,000.00	1-2年	30.66
罗召强	非关联方	维修工程费	1,575.00	1年以内	0.30
合计	-	-	477,155.00	-	91.43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734.8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4,734.86

对于短期借款形成的应付利息由其他应付款项下的短期借款应付利息调整至短期借款科目。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96,802.09	5,576,677.32	5,538,181.37	835,298.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6,332.48	336,332.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6,802.09	5,913,009.80	5,874,513.85	835,298.04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86,618.30	5,553,613.71	5,643,429.92	796,802.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8,412.96	358,412.96	
三、辞退福利		21,163.64	21,163.6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86,618.30	5,933,190.31	6,023,006.52	796,802.09

2、短期薪酬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6,802.09	5,091,676.45	5,053,180.50	835,298.04
2、职工福利费		263,740.35	263,740.35	
3、社会保险费		205,526.52	205,526.5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9,468.45	159,468.45	
工伤保险费		9,344.09	9,344.09	
生育保险费		36,713.98	36,713.98	
4、住房公积金		13,224.00	13,2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0.00	2,51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96,802.09	5,576,677.32	5,538,181.37	835,298.04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6,618.30	5,055,592.15	5,145,408.36	796,802.09
2、职工福利费		264,290.36	264,290.36	
3、社会保险费		233,601.20	233,601.2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9,996.28	199,996.28	
工伤保险费		14,067.60	14,067.60	

生育保险费		19,537.32	19,537.32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0.00	13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886,618.30	5,553,613.71	5,643,429.92	796,802.09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3,832.54	166,184.80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5,983.50	3,951.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68.28	11,632.94
应交印花税	3,245.70	2,004.50
教育费附加	3,414.98	4,985.54
地方教育附加	2,276.65	3,323.70
合计	136,721.65	192,083.25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33,800,000.00	33,800,000.00
资本公积	27,422.61	27,422.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64,413.01	75,526.15
未分配利润	2,934,984.14	1,235,002.36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26,819.76	35,137,951.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26,819.76	35,137,951.12

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具体变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股本形成概况”。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曾泽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80	9
曾敏茵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秘书	10	1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丰远科技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龙新倦	董事、财务负责人
张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叶利庭	董事
戴明寺	董事
赵英丽	监事会主席
叶智斌	监事
曾思驰	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合计	-	-	-	-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曾敏茵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合计	-	-	-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资金不足向股东借款周转的情况，款项均已归还。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	---

有限公司未就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作出特殊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于2019年6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1、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安排如下：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另有规定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否则本公司其他股东及监事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由公司章程规定的需由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19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公司章程》等制度制定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方为公司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形。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担保和关联往来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担保进行了追认。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与其他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本人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正一包装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正一包装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正一包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正一包装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不会利用担任正一包装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正一包装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目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正一包装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况，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正一包装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5、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与正一包装发生资金拆借行为；

6、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正一包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2020年3月25日，曾泽文与丰远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曾泽文将持有公司338.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给丰远科技。

2020年4月8日至2020年4月11日，丰远科技将股权转让款338.00万元支付给曾泽文。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历史沿革”。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无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过一次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委托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8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8年12月5日出具了《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8〕第416号）。

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总资产账面价值为6,420.72万元，评估价值为9,539.64万元，增值3,118.92万元，增值率为48.58%；负债账面价值为3,037.98万元，评估价值为3,037.98万元，增值0.00万元，增值率为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382.74万元，评估价值为6,501.66万元，增值3,118.92万元，增值率为92.20%。主要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220.90	3,406.83	185.93	5.77
2 非流动资产	3,199.82	6,251.87	3,052.05	95.38
3 固定资产	2,869.62	4,763.93	1,894.31	66.01
4 无形资产	189.47	1,468.27	1,278.80	674.94
5 长期待摊费用	140.00	18.94	-121.06	-86.47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0.73	0.73		
7 资产总计	6,420.72	9,658.70	3,237.98	50.43
8 流动负债	3,037.98	3,037.98		
9 负债总计	3,037.98	3,037.98		
10 净资产	3,382.74	6,620.72	3,237.98	95.72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正一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二十七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益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议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公司可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股东会违反欠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章程》有关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三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第三十七条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否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有关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第一百七十八条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派送新股。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应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三）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近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涉足该行业的企业较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企业融资渠道的增加，以及其他行业具有经济实力企业的介入，将增强塑料包装行业内竞争的激烈程度，而生产厂家众多，产品质量可能参差不齐。随着市场和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的集中度将会提升，缺乏核心竞争力的小型企业将面临被淘汰的命运。

应对措施：公司将运用先进工艺技术，迅速形成生产规模，产生经济效益，以现有客户群为基础，逐步扩大产品的客户和市场。同时加强产品宣传，注重长期品牌建设。始终不断提高自己产品的技术含量，在生产中努力降低产品成本，加快进行批量生产，以产品价格优势迅速占领市场。

（二）技术更新变化的风险

随着下游消费品企业对包装要求的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的设备及工艺有了更高的要求，也会带来相应的风险。对于从业企业来说，此类风险体现在：没能及时适应现有客户需求的变化，从而导致现有产品的工艺调整不及时；未来产品部门没能及时了解并根据用户需求的变化情况提出设备更新的需求或设备更新方向出现偏差；无法及时的根据产品的需求变化，进行工艺改进，导致产品的适用性滞后于市场的发展速度。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相关技术的研发，及时总结技术成果，同时积极申请国家专利，保护企业的核心技术；同时，随着公司在市场上的影响力逐步扩大，将引用外部资金继续扩大规模，加大项目的研发和创新投入，提高核心竞争力，不断研发完善项目产品，在基础理论、工艺、材料、结构方面不断创新，从而尽量减小技术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作为塑料包装制造企业，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 PP 粒料、基膜等。以上原材料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基本呈同向波动。报告期内，国际原油价格处于波动下降趋势，为了保证或锁定公司的合理利润空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均未约定销售价格，具体销售价格 in 单次的采购订单中约定，即公司存在将原材料价格上浮的风险转嫁至下游客户的可能性。未来期间，如国际原油价格调整或剧烈波动，而公司又无法与下游客户就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达成一致，公司存在盈利空间缩小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不断提升自身生产经营规模，随着生产采购规模的扩大，公司将向更多供应商采购同一原料，在实现规模经济的同时，提升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强化产品研发，逐步推出毛利率较高或者直接材料占比更低的新产品，以此来逐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四）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国内塑料薄膜生产企业结构中低端产品的数量众多，造成这类产品竞争比较激烈，一些企业通过降低价格参与市场竞争，公司生产的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镀铝膜产品存在一定的价格下降风险。另外，随着行业中技术的进步、产能的扩张，各类镀铝膜产品、复合膜产品的竞争越来越激烈，都存在一定的价格下降风险。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强化研发力度，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工艺水平，提高产品质量，逐步推出更符合市场需求，毛利率更高的差异化产品。另一方面加大市场推广和营销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在质量和服务上获得客户的认可，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获得更高的议价能力。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曾泽文直接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通过丰远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10% 的股份，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如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时制定了严谨的内部控制体系，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将定期组织管理人员自我学习，聘请专业人员对公司管理层进行培训，在日常经营管理中严格执行各项内部规章制度，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20,065,561.11 元、21,305,270.58 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99% 和 54.08%，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0.53% 和 32.00%。公司可能存在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率较好，98% 以上的的应收账款账龄在半以内，公司将继续强化应收账款的催收等管控措施，提升公司的货款回收能力。

（七）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12,187.71 元 789,850.82 元，占净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1.42%、41.82%。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金额分别为 407,588.27 元和 806,672.09 元。公司面临因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会继续研究提高不同膜材的新产品新技术，提高生产效率，加强与终端客户的沟通，促进市场使用习惯形式，从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扩大销售规模，努力提升营业利润水平，使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降到最低。

（八）资金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抵押借款为 2,200 万元，期末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42.164 万元，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为 181.85 万元；质押借款 300.00 万元，用于质押的货币资金 30 万元。以上资产抵押金额合计占总资产比例为 32.35%。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34，速动比率为 0.79，资产负债率为 44.23%。2019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06,054.38 元，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5,734.28 元。公司资金流动性风险较大，不能排除如果本公司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银行将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可能影响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针对公司可能面临偿债风险和短期流动性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努力提升公司收入，提升公司利润水平，强化应收账款收款及存货的管理，以获得更多现金的流入，另一方面，提升企业信誉，继续保持和增加向有关银行的贷款申请，并在适当时候进行股权增资。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公司战略目标

在世界包装材料市场上，高阻隔透明镀铝膜的生产呈持续上升的态势，真空镀膜行业正进入新一轮投资热潮。我国高阻隔透明镀铝膜生产正在起步，此前国内未有产品生产，随着近年来包装行业已成为具有相当生产能力和生产水平的朝阳产业。消费市场的加强，对包装材料的性能要求提高，高阻隔透明镀铝膜应用领域不断扩大，使其发展得以加速。现在，高阻隔透明镀铝膜已成为包装行业不可或缺的产品。可以预料，随着我国经济水平和消费水平的提高，其生产发展必将进一步扩大。

为适应市场、业务和新产品发展的需要，公司在 2015 年开拓了新的高阻隔产品生产线及生产工艺。4 年来的技术储备、自有研发能力和技术提升、资源组织经验的累积，均保证了本项目的可行性。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会继续研究提高不同膜材的阻隔性，在高阻隔材料上深耕。提高生产效率，从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扩大销售规模；加强与终端客户的沟通，促进市场使用习惯形式，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专业提供高阻隔透明膜的膜材公司”，与包装行业环保化、轻量化理念同行。

（二） 公司发展规划

1. 坚持深耕高阻隔技术

透明阻隔膜真空镀膜机和生产工艺,在全球包装市场引发很大的反响，为薄膜在包装业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提供了一个新的增长点。氧化铝透明阻隔膜与其他透明膜相比,其优势是:环保节能相较于传统采用 PVDC 工艺制造透明阻隔膜,真空镀氧化铝的工艺更加环保，被国际市场认可。由此公司将继续深耕镀氧化铝技术在高阻隔透明材料上的研发与应用，为环保包装材料的研发与推广作贡献。

2. 人才战略

公司注重员工素质培育，不定期开展培训活动，提高其专业能力、服务意识和风险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现有员工的综合素质培养和提升工作，结合有竞争力的薪酬机制、晋升机制、股权激励等多种措施，稳定现有优秀员工，并适时引进外部优秀人才，提升公司人才竞争实力。

3. 加强研发创新，挖掘包装新结构

公司注重对产品研发创新的投入，注重提升产品性能及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未来，公司将加大对研发创新的投入力度，一方面，对现有技术不断改造，提升产品性能，稳定产品质量；另

一方面，公司将坚持创新新工艺、新技术。

未来市场的方向，高阻隔透明镀铝膜项目的产品仍是行业中的差异化产品，而现在国内尚未正式形成生产规模。此产品依靠后工序生产工艺将其产品特点最大化，正一包装拥有相关技术开发能力，也具有市场需求前瞻性，竞争优势更为明显。公司认为，阻隔性始终是包装材料的重点要素。在公司现有的技术基础上深耕高阻隔技术，使包装轻量化，也是适应环保概念的一个举措。通过材料功能提高改进研发更多包装结构，引导市场，创造新的包装使用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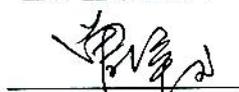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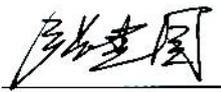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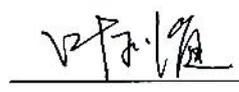
曾泽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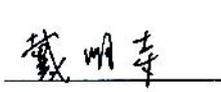
张建国



龙新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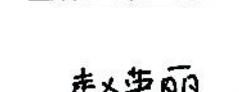


叶利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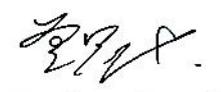


戴明寺

全体监事签字：



赵英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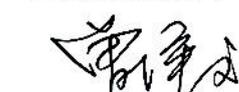


曾思驰



叶智斌

全体高管签字：



曾泽文



张建国



龙新倦



曾敏茵



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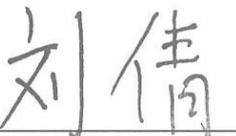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正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王荣前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倩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6月19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